

2021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名称（公章）：深圳市公安局盐田分局

项目名称	盐田公安分局枪库设备购置							
预算类型	一般公共预算							
主管部门	深圳市公安局盐田分局			实施单位	深圳市公安局盐田分局治安管理大队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38	138	138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38	138	138	—	1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1年度完成全分局中心枪库及四个大派出所枪库柜体采购到位，并进行系统安装调试，到年底完成全部调试并进入正常使用。			截至2021年年底，分局已完成中心枪库及四个大派出所枪库柜体采购任务，所有设备均已验收合格，并经安装调试投入正常使用。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年度指 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50 分)	数量 指标	2020年分局机关及沙头角、海山、盐田、梅沙所枪库设备采购完成率	100%	100%	20	20	
		质量 指标	枪弹柜及配套产品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枪弹柜及管理系统安装完成率	100%	100%	10	10	
		时效 指标	盐田公安分局枪库设备购置完成时间2021年12月	100%	100%	10	10	
	效益 指标 (40 分)	经济效益 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 指标	提高应急事件反应速度，及时有效的处置各类影响社会稳定案件。	有效提高	100%	30	30	
		生态效益 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 指标（10 分）	民警满意度	90%	85%	10	9	系统操作上智能化及便利性有待提升；研发公司将逐步升级。
	总分					100	99	
填报人	张振安	联系方式	13560799446		填报日期	2022-4-24		
审核意见	同意							
审核人	余鸿锦	联系方式	13828769089		审核日期	2022-4-25		

2021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名称（公章）：深圳市公安局盐田分局

项目名称	盐田公安分局情报中心二期							
预算类型	一般公共预算							
主管部门	深圳市公安局盐田分局			实施单位	盐田公安分局（部门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	3	2.15	10	71.67%	7.17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	3	2.15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盐田分局情指中心通过建设，对情报、决策、指挥的职能进一步加强，实现快速反应，有力打击违法犯罪活动的大脑枢纽功能，建立有效社会治安防控体系			盐田公安分局情报中心二期项目建设完成，实现分局情指中心智能化，有效助力了情指联动、“情指勤舆”一体化作战，服务实战需求能够达到最初设计目标。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年度指 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 进措施
	产出 指标 (50分)	数量 指标	分析师人数	32	32	10	9	下一步需要选拔优 秀警力充实分析师 队伍
			举办培训数量	4	4	10	10	
		质量 指标	合同款支付完成率	100%	100%	5	5	
			设备运行合格率	95%	95%	10	10	
			项目竣工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 指标	合同支付完成时间	2021年12月	2021年12月	5	5		
	效益 指标 (40分)	经济效益指 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 标	线索核查完成指标	100%	100%	10	10	
		生态效益指 标	不适用	不适用	0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总分					100	96.2		
填报人	乔宏伟	联系方式	18100286512		填报日期	2022-4-25		
审核意见	同意							
审核人	余鸿锦	联系方式	13828769089		审核日期	2022-4-25		

2021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名称（公章）：深圳市公安局盐田分局

项目名称	盐田区小型消防站建设箱体购置							
预算类型	一般公共预算							
主管部门	深圳市公安局盐田分局			实施单位	盐田公安分局（部门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73	10.73	10.73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73	10.73	10.73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项目的实施，履行行政管理职能，保障盐田区对消防事项及时迅速反应，完善小型消防站内部设备购置，有效调动人的积极性，确保该项目各方面满意度达90%或以上目标。			通过完成盐田区小型消防站建设箱体购置项目的建设，实现该项目彻底完工投入使用。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年度指 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 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消防站的箱体购置	2个消防站	2个消防站	30	30	无
		质量指标	经费支出准确率	100%	100%	10	10	无
		时效指标	盐田区小型消防站建设箱体购置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无
	效益 指标 (4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无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消防站日常工作正常运转，消防站工作及时率	98%	100%	30	30	无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无
		满意度 指标（10分）	消防人员满意度	90%	100%	10	10	无
总分					100	100		
填报人	黄镇坤	联系方式	13602648007		填报日期	2022-4-13		
审核意见	同意							
审核人	余鸿锦	联系方式	13828769089		审核日期	2022-4-25		

备注：

一、请根据原审核通过的绩效目标，填写完善项目信息、指标内容和年度指标值后，对完成情况开展自评。

二、绩效评价指标和方法

(1) 单位自评指标是指预算批复时确定的绩效指标，包括项目的产出数量、质量、时效、成本，以及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

单位自评指标的权重由各单位根据项目实际情况确定。原则上预算指标率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预算执行率10%、产出指标50%、效益指标30%、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二、三级指标应当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准确反映项目的产出和效益。

(2) 单位自评采用定量与定性评价相结合的比较法，总分由各项指标得分汇总形成。

定量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与年初指标值相比，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对完成值高于指标值较多的，要分析原因，如果是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的，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分值；未完成指标值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记分。

定性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三、填报人信息由各预算单位填报人填写，审核人信息由各一级预算单位审核人填写。

2021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名称（公章）：深圳市公安局盐田分局

项目名称	防汽车冲撞硬质隔离装置购置							
预算类型	一般公共预算							
主管部门	深圳市公安局盐田分局			实施单位	盐田公安分局（部门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9005	2.9005	2.9005	10	1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9005	2.9005	2.9005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预算资金投入，确保合同尾款质保款的支付，项目完工，实现盐田区重点政府单位防范措施和防范能力进一步提升，提高群众对社会安全满意度。			2021年盐田区未发生暴力侵害的事件，有效提升了群众对社会安全的满意度。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年度指 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50分)	数量 指标	付合同款的质保金	100%	100%	15	15	
		质量 指标	有效组织汽车暴力冲撞的暴力侵害	≥98%	≥99%	15	13	因连续下雨积水导致供电不足，升降柱时而执行不了遥控指令。针对该问题，联系厂家并要求定期维护升降柱。
		时效 指标	防汽车冲撞硬质隔离装置购置工作	2021年7月以前	100%	20	20	
		成本 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效益 指标 (40分)	经济效益指 标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 标	有效拦截非法车辆强制冲撞保障人员安全	100%	100%	30	30	
		生态效益指 标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 指标 (10分)		群众满意度	≥85%	100%	10	10		
总分					100	98		
填报人	陈睿	联系方式	18938021266		填报日期	2020-4-15		
审核意见	同意							
审核人	余鸿锦	联系方式	18126292299		审核日期	2022-4-24		

2021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名称（公章）：深圳市公安局盐田分局

项目名称	智能执法办案区设备购置							
预算类型	一般公共预算							
主管部门	深圳市公安局盐田分局			实施单位	盐田公安分局（部门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36	536	536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36	536	536	—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其他资金	0	0	0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本项目6个派出所智能执法办案区设备购置、安装及竣工验收工作。			2021年度，完成本项目的招标和5个派出所智能执法办案区设备进场安装和初步验收工作。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年度指 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50分)	数量 指标	设备购置数	6个派出所	5个派出所	30	27	因受新冠疫情防控影响，盐田港集团未将预作为盐田港派出所新办公楼的楼宇交付使用，而盐田港派出所现办公楼属于危楼，不宜施工改造，因此，终止购置盐田派出所智能执法办案区设备。
		质量 指标	竣工验收合格率	100%	暂未竣工验收	10	8	2021年，受新冠疫情防控影响，项目总体施工较慢，完成了初步验收，计划于2022年6月完成竣工验收。
		时效 指标	1年	完成竣工验收	初步验收	10	8	2021年，受新冠疫情防控影响，项目总体施工较慢，完成了初步验收，计划于2022年6月完成竣工验收。
		成本 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效益 指标 (40分)	经济效益 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 指标	办案区使用率	90%	100%	30	30	
		生态效益 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 指标（10分）	系统使用者流畅满意度	95%	100%	10	10	
总分					100	93		
填报人	罗立新	联系方式	18819880138		填报日期	2022-4-2		
审核意见	同意							
审核人	余鸿锦	联系方式	13828769089		审核日期	2022-4-25		

2021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名称（公章）：深圳市公安局盐田分局

项目名称		智能执法办案区改造工程						
预算类型		深圳市公安局盐田分局						
主管部门		深圳市公安局盐田分局		实施单位	盐田公安分局（部门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34	70	70	10	52%	5.2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34	70	70	—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其他资金	0	0	0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辖区6个派出所智能执法办案区的装修改造及竣工验收工作。			2021年度，完成本项目5个派出所智能执法办案区的装修改造建设和初步验收工作。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年度指 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50 分)	数量 指标	候问室	2间	2间	15	15	
			讯问室	3间	3间	15	15	
		质量 指标	竣工验收合格率	100%	暂未竣工验收	10	5	2021年，受新冠疫情防控影响，项目总体施工较慢，完成了初步验收，计划于2022年6月完成竣工验收。
		时效 指标	1年	完成竣工验收	初步验收	10	7	2021年，受新冠疫情防控影响，项目总体施工较慢，完成了初步验收，计划于2022年6月完成竣工验收。
		成本 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效益 指标 (40 分)	经济效益指 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 标	智能执法办案区使用率	90%	100%	30	30	
		生态效益指 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 指标 (10分)	内部人员使用满意度	90%	100%	10	10	
总分					100	87.2		
填报人	罗立新	联系方式	18819880138		填报日期	2022-4-2		
审核意见	同意							
审核人	余鸿锦	联系方式	13828769089		审核日期	2022-4-25		

2021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名称（公章）：

项目名称	盐田公安分局会议室视频显示终端购置							
预算类型	一般公共预算							
主管部门	深圳市公安局盐田分局			实施单位	盐田公安分局（情报指挥处）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9.00	8.50	8.5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9.00	8.50	8.50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支付合同尾款。			按年初计划完成项目合同尾款支付。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项目设备尾款	1项	1项	30	30	
		质量指标	合同款支付完成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合同尾款支付完成时间	2021年10月	2021年10月	10	10	
		成本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效益指标 (4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群众安全感，推进和谐社会建设。	有所提高	96%	30	28	原因：年初预期社会效益指标与实际社会效益指标有偏差。 措施：加强会议室视频显示终端购置的维护，保障会议室视频显示终端购置的正常运行。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10分)	警务人员满意度	90%	88%	10	8	原因：年初预期满意度与实际满意度有偏差。 措施：加强会议室视频显示终端购置的维护，保障会议室视频显示终端购置的正常运行。
	总分					100	96	

填报人	王志军	联系方式	84460908	填报日期	2022年4月2日
审核意见	同意				
审核人	余鸿锦	联系方式	13828769089	审核日期	2022年4月25日
<p>备注：</p> <p>一、请根据原审核通过的绩效目标，填写完善项目信息、指标内容和年度指标值后，对完成情况开展自评。</p> <p>二、绩效评价指标和方法</p> <p>（1）单位自评指标是指预算批复时确定的绩效指标，包括项目的产出数量、质量、时效、成本，以及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p> <p>单位自评指标的权重由各单位根据项目实际情况确定。原则上预算指标率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预算执行率10%、产出指标50%、效益指标30%、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二、三级指标应当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准确反映项目的产出和效益。</p> <p>（2）单位自评采用定量与定性评价相结合的比较法，总分由各项指标得分汇总形成。</p> <p>定量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与年初指标值相比，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对完成值高于指标值较多的，要分析原因，如果是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的，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分值；未完成指标值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记分。</p> <p>定性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p> <p>三、填报人信息由各预算单位填报人填写，审核人信息由各一级预算单位审核人填写。</p>					

2021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名称（公章）：

项目名称	电子信息多维数据采集系统							
预算类型	一般公共预算							
主管部门	深圳市公安局盐田分局			实施单位	盐田公安分局（情报指挥处）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0.00	79.45	79.45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80.00	79.45	79.45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项目决算，并于质保期结束后支付合同尾款。			按年初计划完成合同尾款支付。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项目设备尾款	1项	1项	30	30	
		质量指标	合同款支付完成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合同尾款支付完成时间	2021年10月	2021年10月	10	10	
		成本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效益指标 (4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群众安全感，推进和谐社会建设。	有所提高	96%	30	28	原因：年初预期社会效益指标与实际社会效益指标有偏差。 措施：加强电子信息多维数据采集系统的维护，保障电子信息多维数据采集系统的正常运行。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10分)	警务人员满意度	90%	88%	10	8	原因：年初预期满意度与实际满意度有偏差。 措施：加强电子信息多维数据采集系统的维护，保障电子信息多维数据采集系统的正常运行。
	总分					100	96	
填报人	王志军	联系方式	84460908		填报日期	2022年4月2日		
审核意见	同意							

审核人	余鸿锦	联系方式	13828769089	审核日期	2022年4月25日
<p>备注：</p> <p>一、请根据原审核通过的绩效目标，填写完善项目信息、指标内容和年度指标值后，对完成情况开展自评。</p> <p>二、绩效评价指标和方法</p> <p>(1) 单位自评指标是指预算批复时确定的绩效指标，包括项目的产出数量、质量、时效、成本，以及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p> <p>单位自评指标的权重由各单位根据项目实际情况确定。原则上预算指标率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预算执行率10%、产出指标50%、效益指标30%、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二、三级指标应当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准确反映项目的产出和效益。</p> <p>(2) 单位自评采用定量与定性评价相结合的比较法，总分由各项指标得分汇总形成。</p> <p>定量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与年初指标值相比，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对完成值高于指标值较多的，要分析原因，如果是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的，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分值；未完成指标值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记分。</p> <p>定性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p> <p>三、填报人信息由各预算单位填报人填写，审核人信息由各一级预算单位审核人填写。</p>					

2021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名称（公章）：

项目名称	盐田公安分局网络违规行为监测分析系统及准入规范管理系统							
预算类型	一般公共预算							
主管部门	深圳市公安局盐田分局			实施单位	盐田公安分局（情报指挥处）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0	9.34	9.34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00	9.34	9.34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项目结决算，并于质保期结束后支付合同尾款。			按年初计划完成项目结决算，并于质保期结束后完成合同尾款支付。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项目合同尾款 / 结决算合同款	1项/1项	1项/1项	30	30	
		质量指标	合同款支付完成率	98%	98%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合同尾款支付完成时间	2021年11月	2021年11月	10	10	
		成本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效益指标 (4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群众安全感，推进和谐社会建设。	有所提高	96%	30	28	原因：年初预期社会效益指标与实际社会效益指标有偏差。 措施：加强网络违规行为监测分析系统及准入规范管理系统维护，保障网络违规行为监测分析系统及准入规范管理系统正常运行。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10分)	警务人员满意度	90%	88%	10	8	原因：年初预期满意度与实际满意度有偏差。 措施：加强网络违规行为监测分析系统及准入规范管理系统维护，保障网络违规行为监测分析系统及准入规范管理系统正常运行。
	总分					100	96	
填报人	王志军	联系方式	84460908		填报日期	2022年4月2日		

审核意见	同意				
审核人	余鸿锦	联系方式	13828769089	审核日期	2022年4月25日
<p>备注：</p> <p>一、请根据原审核通过的绩效目标，填写完善项目信息、指标内容和年度指标值后，对完成情况开展自评。</p> <p>二、绩效评价指标和方法</p> <p>(1) 单位自评指标是指预算批复时确定的绩效指标，包括项目的产出数量、质量、时效、成本，以及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p> <p>单位自评指标的权重由各单位根据项目实际情况确定。原则上预算指标率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预算执行率10%、产出指标50%、效益指标30%、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二、三级指标应当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准确反映项目的产出和效益。</p> <p>(2) 单位自评采用定量与定性评价相结合的比较法，总分由各项指标得分汇总形成。</p> <p>定量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与年初指标值相比，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对完成值高于指标值较多的，要分析原因，如果是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的，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分值；未完成指标值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记分。</p> <p>定性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p> <p>三、填报人信息由各预算单位填报人填写，审核人信息由各一级预算单位审核人填写。</p>					

2021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名称（公章）：

项目名称	盐田区高空瞭望视频							
预算类型	一般公共预算							
主管部门	深圳市公安局盐田分局			实施单位	盐田公安分局（情报指挥处）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9.00	17.96	17.96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9.00	17.96	17.96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项目决算，并于质保期结束后支付合同尾款。			按年初计划完成项目决算，并于质保期结束后完成合同尾款支付。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项目合同尾款 / 结算合同款	2项 / 1项	2项 / 1项	30	30	
		质量指标	合同款支付完成率	98%	98%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合同尾款支付完成时间	2021年11月	2021年11月	10	10	
		成本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效益指标 (4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群众安全感，推进和谐社会建设。	有所提高	96%	30	28	原因：年初预期社会效益指标与实际社会效益指标有偏差。 措施：加强高空瞭望视频的维护，保障高空瞭望视频的正常运行。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10分)		警务人员满意度	90%	88%	10	8	原因：年初预期满意度与实际满意度有偏差。 措施：加强高空瞭望视频的维护，保障高空瞭望视频的正常运行。	
总分					100	96		
填报人	王志军	联系方式	84460908		填报日期	2022年4月2日		

审核意见	同意				
审核人	余鸿锦	联系方式	13828769089	审核日期	2022年4月25日
<p>备注：</p> <p>一、请根据原审核通过的绩效目标，填写完善项目信息、指标内容和年度指标值后，对完成情况开展自评。</p> <p>二、绩效评价指标和方法</p> <p>（1）单位自评指标是指预算批复时确定的绩效指标，包括项目的产出数量、质量、时效、成本，以及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p> <p>单位自评指标的权重由各单位根据项目实际情况确定。原则上预算指标率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预算执行率10%、产出指标50%、效益指标30%、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二、三级指标应当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准确反映项目的产出和效益。</p> <p>（2）单位自评采用定量与定性评价相结合的比较法，总分由各项指标得分汇总形成。</p> <p>定量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与年初指标值相比，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对完成值高于指标值较多的，要分析原因，如果是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的，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分值；未完成指标值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记分。</p> <p>定性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p> <p>三、填报人信息由各预算单位填报人填写，审核人信息由各一级预算单位审核人填写。</p>					

2021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名称（公章）：

项目名称	盐田公安分局高清会电系统及视频会议室							
预算类型	一般公共预算							
主管部门	深圳市公安局盐田分局			实施单位	盐田公安分局（情报指挥处）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6.00	28.45	28.45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6.00	28.45	28.45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合同条款，完成项目尾款、结决算合同款支付。			按年初计划根据合同条款，完成项目尾款、结决算合同款支付。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项目合同尾款 / 结决算合同款	3项 / 1项	3项 / 1项	30	30	
		质量指标	合同款支付完成率	98%	98%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合同尾款支付完成时间	2021年11月	2021年11月	10	10	
		成本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效益指标 (4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群众安全感，推进和谐社会建设。	有所提高	96%	30	28	原因：年初预期社会效益指标与实际社会效益指标有偏差。措施：加强高清会电系统及视频会议室的维护，保障高清会电系统及视频会议室的正常运行。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10分)	警务人员满意度	90%	88%	10	8	原因：年初预期满意度与实际满意度有偏差。措施：加强高清会电系统及视频会议室的维护，保障高清会电系统及视频会议室的正常运行。
	总分					100	96	
填报人	王志军	联系方式	84460908		填报日期	2022年4月2日		

审核意见	同意				
审核人	余鸿锦	联系方式	13828769089	审核日期	2022年4月25日
<p>备注：</p> <p>一、请根据原审核通过的绩效目标，填写完善项目信息、指标内容和年度指标值后，对完成情况开展自评。</p> <p>二、绩效评价指标和方法</p> <p>（1）单位自评指标是指预算批复时确定的绩效指标，包括项目的产出数量、质量、时效、成本，以及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p> <p>单位自评指标的权重由各单位根据项目实际情况确定。原则上预算指标率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预算执行率10%、产出指标50%、效益指标30%、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二、三级指标应当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准确反映项目的产出和效益。</p> <p>（2）单位自评采用定量与定性评价相结合的比较法，总分由各项指标得分汇总形成。</p> <p>定量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与年初指标值相比，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对完成值高于指标值较多的，要分析原因，如果是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的，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分值；未完成指标值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记分。</p> <p>定性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p> <p>三、填报人信息由各预算单位填报人填写，审核人信息由各一级预算单位审核人填写。</p>					

2021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名称（公章）：

项目名称	盐田区人脸识别系统							
预算类型	一般公共预算							
主管部门	深圳市公安局盐田分局			实施单位	盐田公安分局（情报指挥处）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53.00	151.39	151.39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53.00	151.39	151.39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项目结决算，并于质保期结束后支付合同尾款。			按年初计划完成项目结决算，并于质保期结束后完成合同尾款支付。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年度指 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50分)	数量 指标	项目合同尾款 / 结决算合同款	3项 / 1项	3项 / 1项	30	30	
		质量 指标	合同款支付完成率	98%	98%	10	10	
		时效 指标	项目合同尾款支付完成时间	2021年11月	2021年11月	10	10	
		成本 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效益 指标 (40分)	经济效 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 益指标	提高群众安全感，推进和谐社会建设。	有所提高	96%	30	28	原因：年初预期社会效益指标与实际社会效益指标有偏差。 措施：加强盐田区人脸识别系统的维护，保障盐田区人脸识别系统的正常运行。
生态效 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 指标 (10分)	警务人员满意度	90%	88%	10	8	原因：年初预期满意度与实际满意度有偏差。 措施：加强盐田区人脸识别系统的维护，保障盐田区人脸识别系统的正常运行。
总分					100	96	
填报人	王志军	联系方式	84460908		填报日期		2022年4月2日
审核意见	同意						
审核人	余鸿锦	联系方式	13828769089		审核日期		2022年4月25日
<p>备注：</p> <p>一、请根据原审核通过的绩效目标，填写完善项目信息、指标内容和年度指标值后，对完成情况开展自评。</p> <p>二、绩效评价指标和方法</p> <p>(1) 单位自评指标是指预算批复时确定的绩效指标，包括项目的产出数量、质量、时效、成本，以及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p> <p>单位自评指标的权重由各单位根据项目实际情况确定。原则上预算指标率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预算执行率10%、产出指标50%、效益指标30%、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二、三级指标应当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准确反映项目的产出和效益。</p> <p>(2) 单位自评采用定量与定性评价相结合的比较法，总分由各项指标得分汇总形成。</p> <p>定量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与年初指标值相比，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对完成值高于指标值较多的，要分析原因，如果是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的，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分值；未完成指标值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记分。</p> <p>定性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p> <p>三、填报人信息由各预算单位填报人填写，审核人信息由各一级预算单位审核人填写。</p>							

2021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名称（公章）：

项目名称	盐田区智慧视频系统二期							
预算类型	一般公共预算							
主管部门	深圳市公安局盐田分局			实施单位	盐田公安分局（情报指挥处）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90.00	483.19	483.19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90.00	483.19	483.19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预算资金投入，完成项目结决算，并于质保期结束后支付合同尾款。			按年初计划完成项目结决算，并于质保期结束后完成合同尾款支付。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项目合同尾款 / 结决算合同款	3项 / 1项	3项 / 1项	30	30	
		质量指标	设备正常运行率	98%	98%	10	10	
		时效指标	盐田区智慧视频系统二期支付完成时间	2021年12月	2021年12月	10	10	
		成本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效益指标 (4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群众安全感，推进和谐社会建设。	有所提高	96%	30	28	原因：年初预期社会效益指标与实际社会效益指标有偏差。 措施：加强智慧视频系统二期的维护，保障智慧视频系统二期的正常运行。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10分)	工作人员满意度	85%	82%	10	8	原因：年初预期满意度与实际满意度有偏差。 措施：加强智慧视频系统二期的维护，保障智慧视频系统二期的正常运行。

总分				100	96	
填报人	王志军	联系方式	84460908	填报日期	2022年4月2日	
审核意见	同意					
审核人	余鸿锦	联系方式	13828769089	审核日期	2022年4月25日	

备注：

一、请根据原审核通过的绩效目标，填写完善项目信息、指标内容和年度指标值后，对完成情况开展自评。

二、绩效评价指标和方法

(1) 单位自评指标是指预算批复时确定的绩效指标，包括项目的产出数量、质量、时效、成本，以及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

单位自评指标的权重由各单位根据项目实际情况确定。原则上预算指标率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预算执行率10%、产出指标50%、效益指标30%、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二、三级指标应当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准确反映项目的产出和效益。

(2) 单位自评采用定量与定性评价相结合的比较法，总分由各项指标得分汇总形成。

定量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与年初指标值相比，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对完成值高于指标值较多的，要分析原因，如果是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的，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分值；未完成指标值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记分。

定性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三、填报人信息由各预算单位填报人填写，审核人信息由各一级预算单位审核人填写。

2021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名称（公章）：

项目名称	盐田公安分局可视化指挥调度系统							
预算类型	一般公共预算							
主管部门	深圳市公安局盐田分局			实施单位	盐田公安分局（情报指挥处）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40.00	440	439.37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40.00	440	439.37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项目最终竣工验收及项目结决算工作。			根据年初计划完成项目竣工验收及项目结决算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设备竣工验收/软件竣工验收	1项/1项	1项/1项	30	30	
		质量指标	设备正常运行率	98%	98%	10	10	
		时效指标	竣工验收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效益指标 (4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群众安全感，推进和谐社会建设。	有所提高	96%	30	28	原因：年初预期社会效益指标与实际社会效益指标有偏差。 措施：加强可视化指挥调度系统的维护，保障可视化指挥调度系统的正常运行。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10分)	工作人员满意度	90%	88%	10	8	原因：年初预期满意度与实际满意度有偏差。 措施：加强可视化指挥调度系统的维护，保障可视化指挥调度系统的正常运行。

总分				100	96
填报人	王志军	联系方式	84460908	填报日期	2022年4月2日
审核意见	同意				
审核人	余鸿锦	联系方式	13828769089	审核日期	2022年4月25日
<p>备注：</p> <p>一、请根据原审核通过的绩效目标，填写完善项目信息、指标内容和年度指标值后，对完成情况开展自评。</p> <p>二、绩效评价指标和方法</p> <p>（1）单位自评指标是指预算批复时确定的绩效指标，包括项目的产出数量、质量、时效、成本，以及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p> <p>单位自评指标的权重由各单位根据项目实际情况确定。原则上预算指标率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预算执行率10%、产出指标50%、效益指标30%、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二、三级指标应当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准确反映项目的产出和效益。</p> <p>（2）单位自评采用定量与定性评价相结合的比较法，总分由各项指标得分汇总形成。</p> <p>定量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与年初指标值相比，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对完成值高于指标值较多的，要分析原因，如果是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的，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分值；未完成指标值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记分。</p> <p>定性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p> <p>三、填报人信息由各预算单位填报人填写，审核人信息由各一级预算单位审核人填写。</p>					

2021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名称（公章）：

项目名称	盐田公安分局五个单位安防监控系统升级改造工程							
预算类型	一般公共预算							
主管部门	深圳市公安局盐田分局			实施单位	盐田公安分局（情报指挥处）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1.00	87.56	87.56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1.00	87.56	87.56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财政预算资金投入，完成工程项目初步验收等工作。			根据年初计划完成工程项目初验、终验收等工作。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年度指 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 施
	产出 指标 (50分)	数量 指标	安防监控系统升级改造	3个单位	3个单位	30	30	
		质量 指标	设备正常运行率	98%	98%	10	10	
		时效 指标	盐田公安分局五个单位安防监控系统升级改造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成本 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效益 指标	经济效 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 益指标		提高群众安全感，推进和谐社会建设。	优	95%	30	28	原因：年初预期社会效益指标与实际社会效益指标有偏差。 措施：加强安防系统的维护，保障安防系统的正常运行。	

(40分)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10分)	工作人员满意度	90%	90%	10	8	原因：年初预期满意度与实际满意度有偏差。 措施：加强安防系统的维护，保障安防系统的正常运行，提高工作人员满意度。
总分					100	96	
填报人	王志军	联系方式	84460908		填报日期	2022年4月2日	
审核意见	同意						
审核人	余鸿锦	联系方式	13828769089		审核日期	2022年4月25日	
<p>备注：</p> <p>一、请根据原审核通过的绩效目标，填写完善项目信息、指标内容和年度指标值后，对完成情况开展自评。</p> <p>二、绩效评价指标和方法</p> <p>(1) 单位自评指标是指预算批复时确定的绩效指标，包括项目的产出数量、质量、时效、成本，以及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p> <p>单位自评指标的权重由各单位根据项目实际情况确定。原则上预算指标率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预算执行率10%、产出指标50%、效益指标30%、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二、三级指标应当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准确反映项目的产出和效益。</p> <p>(2) 单位自评采用定量与定性评价相结合的比较法，总分由各项指标得分汇总形成。</p> <p>定量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与年初指标值相比，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对完成值高于指标值较多的，要分析原因，如果是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的，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分值；未完成指标值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记分。</p> <p>定性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p> <p>三、填报人信息由各预算单位填报人填写，审核人信息由各一级预算单位审核人填写。</p>							

2021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名称（公章）：

项目名称		盐田公安分局PDT警用数字集群通信系统						
预算类型		一般公共预算						
主管部门		深圳市公安局盐田分局		实施单位		盐田公安分局（情报指挥处）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00.00	448.96	448.96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00.00	448.96	448.96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项目概算审批、项目招标、项目建设、项目初步验收等工作。			完成项目概算审批、项目招标、项目建设、项目初步验收等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数字集群基站及机房配套设备	4套	4套	30	30	
		质量指标	设备正常运行率	98%	98%	10	10	
		时效指标	盐田公安分局PDT警用数字集群通信系统建设完成时间	2021年10月	2021年10月	10	10	
		成本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效益指标 (4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群众安全感，推进和谐社会建设。	有所提高	96%	30	28	原因：年初预期社会效益指标与实际社会效益指标有偏差。 措施：加强数字集群基站及机房配套设备的维护，保障数字集群基站及机房配套设备的正常运行。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10分)	工作人员满意度	90%	90%	10	8	原因：年初预期满意度与实际满意度有偏差。 措施：数字集群基站的维护，保障基站的正常运行，提高工作人员满意度。
	总分					100	96	

填报人	王志军	联系方式	84460908	填报日期	2022年4月2日
审核意见	同意				
审核人	余鸿锦	联系方式	13828769089	审核日期	2022年4月25日

备注：

一、请根据原审核通过的绩效目标，填写完善项目信息、指标内容和年度指标值后，对完成情况开展自评。

二、绩效评价指标和方法

(1) 单位自评指标是指预算批复时确定的绩效指标，包括项目的产出数量、质量、时效、成本，以及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

单位自评指标的权重由各单位根据项目实际情况确定。原则上预算指标率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预算执行率10%、产出指标50%、效益指标30%、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二、三级指标应当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准确反映项目的产出和效益。

(2) 单位自评采用定量与定性评价相结合的比较法，总分由各项指标得分汇总形成。

定量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与年初指标值相比，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对完成值高于指标值较多的，要分析原因，如果是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的，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分值；未完成指标值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记分。

定性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三、填报人信息由各预算单位填报人填写，审核人信息由各一级预算单位审核人填写。

2021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名称（公章）：

项目名称	大梅沙安保指挥中心							
预算类型	一般公共预算							
主管部门	深圳市公安局盐田分局			实施单位	盐田公安分局（情报指挥处）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00.00	448.96	448.96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00.00	449.96	448.96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项目概算审批、项目招标、项目建设、项目初步验收等工作。			按年初计划完成项目概算审批、项目招标、项目建设、项目初步验收等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基础信息化	1项	1项	30	30	
		质量指标	设备正常运行率	98%	98%	10	10	
		时效指标	大梅沙安保指挥中心工作完成时间	2021年12月		10	5	原因：因对中标结果存有异议，现正由区财政采购部门开展行政复核，影响项目进度。措施：保证项目质量下，加快项目实施，拟2022年初初步完工。
		成本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效益指标 (4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群众安全感，推进和谐社会建设。	有所提高	96%	30	30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10分)	工作人员满意度	90%	90%	10	8	原因：年初预期满意度与实际满意度有偏差。措施：大梅沙安保指挥中心设备的维护，设备的正常运行，提高工作人员满意度。

总分				100	93	
填报人	王志军	联系方式	84460908	填报日期	2022年4月2日	
审核意见	同意					
审核人	余鸿锦	联系方式	13828769089	审核日期	2022年4月25日	
<p>备注：</p> <p>一、请根据原审核通过的绩效目标，填写完善项目信息、指标内容和年度指标值后，对完成情况开展自评。</p> <p>二、绩效评价指标和方法</p> <p>（1）单位自评指标是指预算批复时确定的绩效指标，包括项目的产出数量、质量、时效、成本，以及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p> <p>单位自评指标的权重由各单位根据项目实际情况确定。原则上预算指标率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预算执行率10%、产出指标50%、效益指标30%、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二、三级指标应当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准确反映项目的产出和效益。</p> <p>（2）单位自评采用定量与定性评价相结合的比较法，总分由各项指标得分汇总形成。</p> <p>定量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与年初指标值相比，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对完成值高于指标值较多的，要分析原因，如果是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的，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分值；未完成指标值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记分。</p> <p>定性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p> <p>三、填报人信息由各预算单位填报人填写，审核人信息由各一级预算单位审核人填写。</p>						

2021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名称（公章）：

项目名称	盐田公安分局三洲田派出所信息化系统							
预算类型	一般公共预算							
主管部门	深圳市公安局盐田分局			实施单位	盐田公安分局（情报指挥处）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0.00	179.42	179.42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0.00	179.42	179.42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盐田公安分局三洲田派出所信息化系统项目概算审批、项目招标、项目建设、项目初步验收等工作。			完成项目启动，招标出承建单位，支付项目首款及到货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三洲田派出所信息化系统建设	1项	1项	30	30	
		质量指标	设备正常运行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盐田公安分局三洲田派出所信息化系统建设完成时间	2021年11月	2022年2月	10	5	原因：信息化项目受工务署二装进度影响，项目进度滞后。 措施：保证项目质量下，加快项目实施，拟2022年初初步完工。
		成本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效益指标 (4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群众安全感，推进和谐社会建设。	有所提高	96%	30	28	原因：年初预期社会效益指标与实际社会效益指标有偏差。 措施：加强派出所信息化系统建设的维护，保障安防系统的正常运行。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10分)	工作人员满意度	80%	80%	10	10	
	总分					100	93	
填报人	王志军	联系方式	84460908		填报日期	2022年4月2日		
审核意见	同意							
审核人	余鸿锦	联系方式	13828769089		审核日期	2022年4月25日		

备注：

一、请根据原审核通过的绩效目标，填写完善项目信息、指标内容和年度指标值后，对完成情况开展自评。

二、绩效评价指标和方法

(1) 单位自评指标是指预算批复时确定的绩效指标，包括项目的产出数量、质量、时效、成本，以及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

单位自评指标的权重由各单位根据项目实际情况确定。原则上预算指标率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预算执行率10%、产出指标50%、效益指标30%、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二、三级指标应当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准确反映项目的产出和效益。

(2) 单位自评采用定量与定性评价相结合的比较法，总分由各项指标得分汇总形成。

定量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与年初指标值相比，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对完成值高于指标值较多的，要分析原因，如果是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的，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分值；未完成指标值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记分。

定性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三、填报人信息由各预算单位填报人填写，审核人信息由各一级预算单位审核人填写。

2021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名称（公章）：深圳市公安局盐田分局

项目名称	海山北一级平安易站扩建项目							
预算类型	一般公共预算							
主管部门	深圳市公安局盐田分局			实施单位	盐田公安分局（部门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	0.3	0.3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	0.3	0.3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通过精细化管理，保障项目管理方面按照基建程序实施并管理项目，达到工程资料齐全；在财务管理方面，达到会计资料完整，保障经费支付达到100%；有效保障相关事务顺利完成，实现群众满意度，提升辖区风采，群众满意度达95%。</p>			<p>通过精细化管理，保障项目管理按照基建程序实施，项目工程资料齐全，完成项目结算及项目审计费用支付，保障经费支付达到100%；群众满意度达到90%。</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模块化建设	166m ²	166m ²	20	20	
		质量指标	扩建工程完成率	100%	100%	20	20	
		时效指标	海山北一级平安易站扩建项目完成扩建	2021年完成	100%	10	10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绩效 指标	效益 指标 (40分)	社会效益指标	增加消防和紧急避险的场所，提高群众生命、财产的保障性	95%	90%	30	28	消防工作和紧急避险的特性，决定了效益指标的完成保证率，利用规范化管理和紧急避险演练，提高指标率。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 指标（10分）	群众满意度	95%	90%	10	8	该项目集消防和平安易站为一体，服务面广且任务多，提升服务意识和出警能力，提升群众满意度
总分						100	96	
填报人	黄能军	联系方式	18988773322		填报日期	2022-4-24		
审核意见	同意							
审核人	余鸿锦	联系方式	13828769089		审核日期	2022-4-25		
<p>备注：</p> <p>一、请根据原审核通过的绩效目标，填写完善项目信息、指标内容和年度指标值后，对完成情况开展自评。</p> <p>二、绩效评价指标和方法</p> <p>（1）单位自评指标是指预算批复时确定的绩效指标，包括项目的产出数量、质量、时效、成本，以及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p> <p>单位自评指标的权重由各单位根据项目实际情况确定。原则上预算指标率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预算执行率10%、产出指标50%、效益指标30%、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二、三级指标应当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准确反映项目的产出和效益。</p> <p>（2）单位自评采用定量与定性评价相结合的比较法，总分由各项指标得分汇总形成。</p> <p>定量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与年初指标值相比，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对完成值高于指标值较多的，要分析原因，如果是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的，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分值；未完成指标值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记分。</p> <p>定性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p> <p>三、填报人信息由各预算单位填报人填写，审核人信息由各一级预算单位审核人填写。</p>								

2021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名称（公章）：深圳市公安局盐田分局

项目名称	综合办证大厅装修工程							
预算类型	一般公共预算							
主管部门	深圳市公安局盐田分局			实施单位	盐田公安分局（部门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8	27.48	27.48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8	27.48	27.48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0	—	
	其他资金	0	0	0	—	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精细化管理，保障项目管理方面按照基建程序实施并管理项目，达到工程资料齐全；在财务管理方面，达到会计资料完整，保障经费支付达到100%；有效保障相关事务顺利完成，实现群众满意度，提升窗口单位的风采，群众满意度达90%。			通过精细化管理，保障项目管理按照基建程序实施，项目工程资料齐全，完成项目结算及审计后各项款项支付工作，保障经费支付达到100%；群众满意度达到9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拆除工程、砌块砖、墙面抹灰、各类石材铺装率	100%	100%	20	20	
		质量指标	拆除部分完成率	100%	100%	20	20	
		时效指标	综合办证大厅装修工程完成项目装修	2021年	100%	10	10	
	效益指标 (4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群众办事的便捷性的舒适度。	有效提高	98%	30	28	综合办证大厅承载盐田区出入境和人口管理科的窗口服务，工作量大且接待人员繁杂。后期提升窗口工作人员的服务意识和业务熟练度，提升社会效益指标率。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10分）	群众满意度	90%	100%	10	10	
总分					100	98	
填报人	黄能军	联系方式	18988773322		填报日期	2022-4-24	
审核意见	同意						
审核人	余鸿锦	联系方式	13828769089		审核日期	2022-4-25	
<p>备注：</p> <p>一、请根据原审核通过的绩效目标，填写完善项目信息、指标内容和年度指标值后，对完成情况开展自评。</p> <p>二、绩效评价指标和方法</p> <p>（1）单位自评指标是指预算批复时确定的绩效指标，包括项目的产出数量、质量、时效、成本，以及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p> <p>单位自评指标的权重由各单位根据项目实际情况确定。原则上预算指标率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预算执行率10%、产出指标50%、效益指标30%、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二、三级指标应当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准确反映项目的产出和效益。</p> <p>（2）单位自评采用定量与定性评价相结合的比较法，总分由各项指标得分汇总形成。</p> <p>定量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与年初指标值相比，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对完成值高于指标值较多的，要分析原因，如果是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的，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分值；未完成指标值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记分。</p> <p>定性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p> <p>三、填报人信息由各预算单位填报人填写，审核人信息由各一级预算单位审核人填写。</p>							

2021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名称（公章）：深圳市公安局盐田分局

项目名称	轮值轮训基地翻新改造工程							
预算类型	一般公共预算							
主管部门	深圳市公安局盐田分局			实施单位	盐田公安分局（部门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全年预 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	2.46	2.46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	2.46	2.46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0	—	
	其他资金	0	0	0	—	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精细化管理，保障项目管理方面按照基建程序实施并管理项目，达到工程资料齐全；在财务管理方面，达到会计资料完整，保障经费支付达到100%；有效保障相关事务顺利完成，实现工作人员、群众满意度，提升辖区风采，工作人员、群众满意度达90%。			通过精细化管理，保障项目管理按照基建程序实施，项目工程资料齐全，完成项目结算及审计后各项款项支付工作，保障经费支付达到100%；群众满意度达到90%。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年度指 标值	实际完 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 施
	产出 指标 (50分)	数量 指标	完成决算审计	1项	100%	20	20	
		质量 指标	土建工程完成率	100%	100%	20	20	
		时效 指标	轮值轮训基地翻新 改造工程完成改造 工程	2021年	100%	10	10	
	效益 指标 (40分)	经济效 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 益指标	提高警力战斗力， 为公安机关基层工 作和各项任务增 加强有力的后	有效提升	98%	30	30	
生态效 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民警满意度	90%	90%	10	8	轮值轮训基地承载着分局民警日常训练及考核工作，民警满意测评内容包括环境、技术、器械等，提升场地配置及技术服务。
总分						100	98	
填报人	黄能军	联系方式	18988773322	填报日期	2022-4-24			
审核意见	同意							
审核人	余鸿锦	联系方式	13828769089	审核日期	2022-4-25			

备注：

一、请根据原审核通过的绩效目标，填写完善项目信息、指标内容和年度指标值后，对完成情况开展自评。

二、绩效评价指标和方法

(1) 单位自评指标是指预算批复时确定的绩效指标，包括项目的产出数量、质量、时效、成本，以及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

单位自评指标的权重由各单位根据项目实际情况确定。原则上预算指标率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预算执行率10%、产出指标50%、效益指标30%、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二、三级指标应当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准确反映项目的产出和效益。

(2) 单位自评采用定量与定性评价相结合的比较法，总分由各项指标得分汇总形成。

定量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与年初指标值相比，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对完成值高于指标值较多的，要分析原因，如果是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的，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分值；未完成指标值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记分。

定性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

2021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名称（公章）：深圳市公安局盐田分局

项目名称	特勤中队办公楼翻新改造工程							
预算类型	一般公共预算							
主管部门	深圳市公安局盐田分局			实施单位	盐田公安分局（部门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320	306.12	306.12	10	1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20	306.12	306.12	—	100%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0		
	其他资金	0	0	0	—	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精细化管理，保障项目管理方面按照基建程序实施并管理项目，达到工程资料齐全；在财务管理方面，达到会计资料完整，保障经费支付达到100%；有效保障相关事务顺利完成，实现群众满意度，提升辖区风采，群众满意度达90%。			过精细化管理，保障项目管理按照基建程序实施，项目工程资料齐全，因疫情原因，完成建设工作的80%，保障经费支付达到100%；群众满意度达到9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外立面翻新、内部装饰及天台、消防设施、水管线路和门窗更换等	一栋办公楼	80%	20	18	因疫情原因，数量指标完成率80%。工作计划制定时考虑周全，不可控因素考虑进去，提升数量指标率。
		质量指标	装修工程完成率	100%	100%	20	20	
		时效指标	特勤中队办公楼翻新改造工程完成项目建设	2021年完成项目建设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警务工作的时效性，增加盐田区东大门的识别度。	有效提高	100%	30	30		

(40分)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10分)	民警及工作人员满意度	90%	90%	10	8	因工程进度延误,该办公楼未接计划时间使用。后期加快工程进度,尽快完成工作计划
总分					100	96	
填报人	黄能军	联系方式	18988773322		填报日期	2022-4-24	
审核意见	同意						
审核人	余鸿锦	联系方式	13828769089		审核日期	2022-4-25	
<p>备注:</p> <p>一、请根据原审核通过的绩效目标,填写完善项目信息、指标内容和年度指标值后,对完成情况开展自评。</p> <p>二、绩效评价指标和方法</p> <p>(1)单位自评指标是指预算批复时确定的绩效指标,包括项目的产出数量、质量、时效、成本,以及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p> <p>单位自评指标的权重由各单位根据项目实际情况确定。原则上预算指标率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预算执行率10%、产出指标50%、效益指标30%、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二、三级指标应当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准确反映项目的产出和效益。</p> <p>(2)单位自评采用定量与定性评价相结合的比较法,总分由各项指标得分汇总形成。</p> <p>定量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与年初指标值相比,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对完成值高于指标值较多的,要分析原因,如果是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的,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分值;未完成指标值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记分。</p> <p>定性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p> <p>三、填报人信息由各预算单位填报人填写,审核人信息由各一级预算单位审核人填写。</p>							

2021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名称（公章）：深圳市公安局盐田分局

项目名称	盐田区海防打私执勤点改造工程							
预算类型	一般公共预算							
主管部门	深圳市公安局盐田分局			实施单位	盐田公安分局（部门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0	160	159.99	10	99.99%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0	160	159.99	—	99.99%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0	—	
	其他资金	0	0	0	—	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精细化管理，保障项目管理方面按照基建程序实施并管理项目，达到工程资料齐全；在财务管理方面，达到会计资料完整，保障经费支付达到100%；有效保障相关事务顺利完成，实现群众满意度，提升辖区风采，群众满意度达90%。			过精细化管理，保障项目管理按照基建程序实施，项目工程资料齐全，完成建设工作的100%，保障经费支付达到100%；群众满意度达到10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对海防打私执勤点进行修缮改造，包括拆除、安装等	1590m ²	100%	20	20	
		质量指标	修缮改造合格率	100%	100%	20	20	
		时效指标	工盐田区海防打私执勤点改造工程	2021年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加强盐田港东区的治安防控和边防管理，确保东港片区治安稳定。	加强	100%	30	30		

杯(40分)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10分)	民警、队员	90%	100%	10	10	
总分					100	100	
填报人	黄能军	联系方式	18988773322	填报日期	2022-4-24		
审核意见	同意						
审核人	余鸿锦	联系方式	13828769089	审核日期	2022-4-25		
<p>备注：</p> <p>一、请根据原审核通过的绩效目标，填写完善项目信息、指标内容和年度指标值后，对完成情况开展自评。</p> <p>二、绩效评价指标和方法</p> <p>(1) 单位自评指标是指预算批复时确定的绩效指标，包括项目的产出数量、质量、时效、成本，以及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p> <p>单位自评指标的权重由各单位根据项目实际情况确定。原则上预算指标率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预算执行率10%、产出指标50%、效益指标30%、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二、三级指标应当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准确反映项目的产出和效益。</p> <p>(2) 单位自评采用定量与定性评价相结合的比较法，总分由各项指标得分汇总形成。</p> <p>定量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与年初指标值相比，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对完成值高于指标值较多的，要分析原因，如果是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的，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分值；未完成指标值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记分。</p> <p>定性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p> <p>三、填报人信息由各预算单位填报人填写，审核人信息由各一级预算单位审核人填写。</p>							

2021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名称（公章）：深圳市公安局盐田分局

项目名称	盐田公安分局指挥中心灯光工程							
预算类型	一般公共预算							
主管部门	深圳市公安局盐田分局			实施单位	盐田公安分局（部门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82	2.82	2.82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82	2.82	2.82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0	—	
	其他资金	0	0	0	—	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通过精细化管理，保障项目管理方面按照基建程序实施并管理项目，达到工程资料齐全；在财务管理方面，达到会计资料完整，保障经费支付达到100%；有效保障相关事务顺利完成，实现工作人员、群众满意度，提升辖区风采，工作人员、群众满意度达90%。</p>			<p>通过精细化管理，保障项目管理按照基建程序实施，项目工程资料齐全，完成项目结算及审计后各项款项支付工作，保障经费支付达到100%；群众满意度达到90%。</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项目款项支付完成率	100%	100%	20	20	
		质量指标	装修工程完成率	100%	100%	20	20	
		时效指标	盐田公安分局指挥中心灯光工程	2021年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完成盐田分局指挥中心灯光工程，提升辖区环境	加强	100%	30	30		
	效益指							

项目 标 (40分)	生态 效益 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 度 指标 (10 分)	群众及工作人员	90%	90%	10	8	该项目灯管、灯具较多更换较频繁，更换期间给相关人员造成不便，后期需提升灯具维护能力，提高满意。
总分					100	98	
填报人	黄能军	联系方式	18988773322	填报日期	2022-4-24		
审核意见	同意						
审核人	余鸿锦	联系方式	13828769089	审核日期	2022-4-25		
<p>备注：</p> <p>一、请根据原审核通过的绩效目标，填写完善项目信息、指标内容和年度指标值后，对完成情况开展自评。</p> <p>二、绩效评价指标和方法</p> <p>(1) 单位自评指标是指预算批复时确定的绩效指标，包括项目的产出数量、质量、时效、成本，以及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p> <p>单位自评指标的权重由各单位根据项目实际情况确定。原则上预算指标率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预算执行率10%、产出指标50%、效益指标30%、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二、三级指标应当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准确反映项目的产出和效益。</p> <p>(2) 单位自评采用定量与定性评价相结合的比较法，总分由各项指标得分汇总形成。</p> <p>定量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与年初指标值相比，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对完成值高于指标值较多的，要分析原因，如果是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的，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分值；未完成指标值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记分。</p> <p>定性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p> <p>三、填报人信息由各预算单位填报人填写，审核人信息由各一级预算单位审核人填写。</p>							

2021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名称（公章）：深圳市公安局盐田分局

项目名称	盐田巡警大队训练基地装修工程							
预算类型	一般公共预算							
主管部门	深圳市公安局盐田分局			实施单位	盐田公安分局（部门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83	5.83	5.83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83	5.83	5.83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0	—	
	其他资金	0	0	0	—	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通过精细化管理，保障项目管理方面按照基建程序实施并管理项目，达到工程资料齐全；完成对训练基地的装修，改造面积约1894平方米，包括装修工程、安装工程、设备购置等。保障经费支付达到100%；有效保障相关事务顺利完成，实现工作人员、群众满意度，提升辖区风采，工作人员、群众满意度达90%。</p>			<p>通过精细化管理，保障项目管理按照基建程序实施，项目工程资料齐全，已完成改造面积约1894平方米，包括装修工程、安装工程、设备购置等。</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工程完成率	100%	100%	20	20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20	2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1年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公安基础队伍训练建设，为保护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加强	100%	30	30	

年度目标(40分)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10分)	民警及工作人员	90%	100%	10	10	
总分					100	100	
填报人	黄能军	联系方式	18988773322		填报日期	2022-4-24	
审核意见	同意						
审核人	余鸿锦	联系方式	13828769089		审核日期	2022-4-25	
<p>备注：</p> <p>一、请根据原审核通过的绩效目标，填写完善项目信息、指标内容和年度指标值后，对完成情况开展自评。</p> <p>二、绩效评价指标和方法</p> <p>(1) 单位自评指标是指预算批复时确定的绩效指标，包括项目的产出数量、质量、时效、成本，以及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p> <p>单位自评指标的权重由各单位根据项目实际情况确定。原则上预算指标率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预算执行率10%、产出指标50%、效益指标30%、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二、三级指标应当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准确反映项目的产出和效益。</p> <p>(2) 单位自评采用定量与定性评价相结合的比较法，总分由各项指标得分汇总形成。</p> <p>定量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与年初指标值相比，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对完成值高于指标值较多的，要分析原因，如果是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的，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分值；未完成指标值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记分。</p> <p>定性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p> <p>三、填报人信息由各预算单位填报人填写，审核人信息由各一级预算单位审核人填写。</p>							

2021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名称（公章）：深圳市公安局盐田分局

项目名称	盐田巡警大队特勤中队配套工程							
预算类型	一般公共预算							
主管部门	深圳市公安局盐田分局			实施单位	盐田公安分局（部门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4.88	14.88	14.88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 政拨款	14.88	14.88	14.88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0	—	
	其他资金	0	0	0	—	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通过精细化管理，保障项目管理方面按照基建程序实施并管理项目，达到工程资料齐全；完成对特勤中队的装修，改造内容包括破复混凝土路面、化粪池、检查井、给水管、一体化设备箱体、电力工程、网络链路传输工程等。保障经费支付达到100%；有效保障相关事务顺利完成，实现工作人员、群众满意度，提升辖区风采，工作人员、群众满意度达90%。</p>			<p>通过精细化管理，保障项目管理按照基建程序实施，项目工程资料齐全，已完成改造内容包括破复混凝土路面、化粪池、检查井、给水管、一体化设备箱体、电力工程、网络链路传输工程等，并保障经费支付达到100%。</p>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年度指 标值	实际完 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 施
	产出 指标 (50分)	数量 指标	工程完成率	100%	100%	20	20	
		质量 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20	20	
		时效 指标	项目整体完成时 间	2021年12月	100%	10	10	
	经济效 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效益指标 (40分)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公安基础队伍训练场地配套建设,为保 碍一线部队的训练质量	加强	90%	30	28	该项目为反恐怖与 机动训练大队训练基 地,驻扎队员较多,日 常训练任务繁重,出警 率高,后期提升规划化 训练和出警演练,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率。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民警及工作人员	90%	100%	10	10	
总分					100	98	
填报人	黄能军	联系方式	18988773322		填报日期	2022-4-24	
审核意见	同意						
审核人	余鸿锦	联系方式	13828769089		审核日期	2022-4-25	
<p>备注:</p> <p>一、请根据原审核通过的绩效目标,填写完善项目信息、指标内容和年度指标值后,对完成情况开展自评。</p> <p>二、绩效评价指标和方法</p> <p>(1)单位自评指标是指预算批复时确定的绩效指标,包括项目的产出数量、质量、时效、成本,以及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p> <p>单位自评指标的权重由各单位根据项目实际情况确定。原则上预算指标率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预算执行率10%、产出指标50%、效益指标30%、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二、三级指标应当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准确反映项目的产出和效益。</p> <p>(2)单位自评采用定量与定性评价相结合的比较法,总分由各项指标得分汇总形成。</p> <p>定量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与年初指标值相比,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对完成值高于指标值较多的,要分析原因,如果是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的,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分值;未完成指标值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记分。</p> <p>定性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p> <p>三、填报人信息由各预算单位填报人填写,审核人信息由各一级预算单位审核人填写。</p>							

2021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名称（公章）：深圳市公安局盐田分局

项目名称	战术训练室改造工程							
预算类型	一般公共预算							
主管部门	深圳市公安局盐田分局		实施单位	盐田公安分局（部门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95	6.95	6.95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95	6.95	6.95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0	—	
	其他资金	0	0	0	—	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通过精细化管理，保障项目管理方面按照基建程序实施并管理项目，达到工程资料齐全；完成对战术训练室的装修，改造内容包括完成拆除工程、墙面工程、吊顶天棚、地面工程等，安装工程：水电安装、厕所用具安装等。保障经费支付达到100%；有效保障相关事务顺利完成，实现工作人员、群众满意度，提升辖区风采，工作人员、群众满意度达90%。</p>			<p>通过精细化管理，保障项目管理按照基建程序实施，项目工程资料齐全，已完成改造内容包括完成拆除工程、墙面工程、吊顶天棚、地面工程等，安装工程：水电安装、厕所用具安装等。并保障经费支付达到100%。</p>				
绩效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工程完成率	100%	100%	20	20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20	20	
		时效指标	项目整体完成时间	2021年	2021年	10	10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指标	效益指标(40分)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公安基础队伍训练场地配套建设,为保护一线部队的办公环境	加强	100%	30	30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10分)	民警及工作人员	90%	100%	10	10	
总分						100	100	
填报人	黄能军	联系方式	18988773322		填报日期	2022-4-24		
审核意见	同意							
审核人	余鸿锦	联系方式	13828769089		审核日期	2022-4-25		
<p>备注:</p> <p>一、请根据原审核通过的绩效目标,填写完善项目信息、指标内容和年度指标值后,对完成情况开展自评。</p> <p>二、绩效评价指标和方法</p> <p>(1)单位自评指标是指预算批复时确定的绩效指标,包括项目的产出数量、质量、时效、成本,以及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p> <p>单位自评指标的权重由各单位根据项目实际情况确定。原则上预算指标率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预算执行率10%、产出指标50%、效益指标30%、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二、三级指标应当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准确反映项目的产出和效益。</p> <p>(2)单位自评采用定量与定性评价相结合的比较法,总分由各项指标得分汇总形成。</p> <p>定量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与年初指标值相比,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对完成值高于指标值较多的,要分析原因,如果是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的,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分值;未完成指标值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记分。</p> <p>定性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p> <p>三、填报人信息由各预算单位填报人填写,审核人信息由各一级预算单位审核人填写。</p>								

2021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名称（公章）：深圳市公安局盐田分局

项目名称	盐田看守所修缮工程							
预算类型	一般公共预算							
主管部门	深圳市公安局盐田分局			实施单位	盐田公安分局（部门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年度资金 总额	19.4	19.09	19.09	10	100%		
	其中：当 年财政拨 款	19.09	19.09	19.09	—	100%		
	上年结转 资金	0	0	0	—	0		
	其他资金	0	0	0	—	0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通过精细化管理，保障项目管理方面按照基建程序实施并管理项目，达到工程资料齐全；通过对本项目的实施，完成对训练基地的装修，包括装修工程、安装工程、设备购置等。保障经费支付达到100%；有效保障相关事务顺利完成，实现工作人员、群众满意度，提升辖区风采，工作人员、群众满意度达90%。</p>			<p>通过精细化管理，保障项目管理按照基建程序实施，项目工程资料齐全，已完成对训练基地的装修，包括装修工程、安装工程、设备购置等。并保障经费支付达到100%。</p>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年度指 标值	实际完成 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 进措施
产出 指标 (50分)		数量 指标	油漆墙面面积	1490m ²	100%	20	20	
		质量 指标	拆除质量	100%	100%	20	20	
		时效 指标	项目整体完成 时间	2021年	2021年	10	10	
		经济效 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绩效 指标	效益 指标 (40分)	社会效益 指标	维护公安机关 外观统一，增 加群众办事舒 适度，为公安 机关基层工作 和各项任务务 增加强有力的 后勤保障支撑	90%	90%	30	26	因疫情原因， 监区封闭管理，家 属探视等相应减 少，社会效益指标 率相应降低。
		生态效 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民警、辅警、 群众	95%	100%	10	10	
总分						100	96	
填报人	黄能军	联系方式	18988773322	填报日期	2022-4-24			
审核意见	同意							
审核人	余鸿锦	联系方式	13828769089	审核日期	2022-4-25			
<p>备注：</p> <p>一、请根据原审核通过的绩效目标，填写完善项目信息、指标内容和年度指标值后，对完成情况开展自评。</p> <p>二、绩效评价指标和方法</p> <p>(1) 单位自评指标是指预算批复时确定的绩效指标，包括项目的产出数量、质量、时效、成本，以及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p> <p>单位自评指标的权重由各单位根据项目实际情况确定。原则上预算指标率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预算执行率10%、产出指标50%、效益指标30%、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二、三级指标应当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准确反映项目的产出和效益。</p> <p>(2) 单位自评采用定量与定性评价相结合的比较法，总分由各项指标得分汇总形成。</p> <p>定量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与年初指标值相比，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对完成值高于指标值较多的，要分析原因，如果是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的，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分值；未完成指标值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记分。</p> <p>定性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p> <p>三、填报人信息由各预算单位填报人填写，审核人信息由各一级预算单位审核人填写。</p>								

2021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名称（公章）：深圳市公安局盐田分局

项目名称		盐田看守所翻新改造工程						
预算类型		一般公共预算						
主管部门		深圳市公安局盐田分局		实施单位	盐田公安分局（部门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全年预 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 总额	2.1	2.07	2.07	10	100%	10
		其中：当 年财政拨款	2.07	2.07	2.07	—	100%	—
		上年结转 资金	0	0	0	—	0	—
		其他资金	0	0	0	—	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对本项目的实施，完成对训练基地的装修，改造面积约1894平方米，包括装修工程、安装工程、设备购置等。				已完成改造面积约1894平方米，包括装修工程、安装工程、设备购置等。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年度指 标值	实际完成 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 标(50 分)		数量 指标	外墙真石 漆	1679m ²	100%	20	20	
		质量 指标	提升环境 合格率	90%	90%	20	18	受疫情影响，提升环境总体工作滞后，今后需根据总体计划实施项目，以提高合格率。
		时效 指标	项目整体 完成时间	2021年	100%	10	10	
		经济效 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绩效 指标	效益指 标(40 分)	社会效益 指标	修维护公安 机关外观统 一，增加群 众办事舒适 度，为公安 机关基层工 作和各项任 务增加有力 的后勤保障 支撑	90%	100%	30	30	
		生态效 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民警、辅 警、临聘 工作人员	95%	100%	10	10	
总分						100	98	
填报人	黄能军	联系方 式	18988773322	填报日期		2022-4-24		
审核意见	同意							
审核人	余鸿锦	联系方 式	13828769089	审核日期		2022-4-25		
<p>备注：</p> <p>一、请根据原审核通过的绩效目标，填写完善项目信息、指标内容和年度指标值后，对完成情况开展自评。</p> <p>二、绩效评价指标和方法</p> <p>(1) 单位自评指标是指预算批复时确定的绩效指标，包括项目的产出数量、质量、时效、成本，以及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p> <p>单位自评指标的权重由各单位根据项目实际情况确定。原则上预算指标率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预算执行率10%、产出指标50%、效益指标30%、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二、三级指标应当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准确反映项目的产出和效益。</p> <p>(2) 单位自评采用定量与定性评价相结合的比较法，总分由各项指标得分汇总形成。</p> <p>定量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与年初指标值相比，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对完成值高于指标值较多的，要分析原因，如果是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的，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分值；未完成指标值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记分。</p> <p>定性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p> <p>三、填报人信息由各预算单位填报人填写，审核人信息由各一级预算单位审核人填写。</p>								

绩效 指标	效益 指标 (40分)	社会效益 指标	修维护公安机关外观统一，增加群众办事舒适度，为公安关基层工作和各项任务增加强有力的后勤保障支撑	90%	100%	30	30	
		生态效益 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民警、临聘工作人员、在押人员	95%	90%	10	8	受疫情影响，根据监区探视减要求，探视减少，造成在押人员满意度降低。疫情结束后合理安排探视时间。
总分						100	98	
填报人	黄能军	联系方式	18988773322		填报日期	2022-4-24		
审核意见	同意							
审核人	余鸿锦	联系方式	13828769089		审核日期	2022-4-25		
<p>备注：</p> <p>一、请根据原审核通过的绩效目标，填写完善项目信息、指标内容和年度指标值后，对完成情况开展自评。</p> <p>二、绩效评价指标和方法</p> <p>(1) 单位自评指标是指预算批复时确定的绩效指标，包括项目的产出数量、质量、时效、成本，以及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p> <p>单位自评指标的权重由各单位根据项目实际情况确定。原则上预算指标率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预算执行率10%、产出指标50%、效益指标30%、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二、三级指标应当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准确反映项目的产出和效益。</p> <p>(2) 单位自评采用定量与定性评价相结合的比较法，总分由各项指标得分汇总形成。</p> <p>定量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与年初指标值相比，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对完成值高于指标值较多的，要分析原因，如果是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的，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分值；未完成指标值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记分。</p> <p>定性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p> <p>三、填报人信息由各预算单位填报人填写，审核人信息由各一级预算单位审核人填写。</p>								

2021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名称（公章）：深圳市公安局盐田分局

项目名称	盐田分局战训基地改造工程							
预算类型	一般公共预算							
主管部门	深圳市公安局盐田分局			实施单位	盐田公安分局（部门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4	110.73	110.73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74	110.73	110.73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0	—	
	其他资金	0	0	0	—	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通过精细化管理，对战训基地1-3层室内进行改造，改造为室内射击场、电教室、模拟待区等，建设内容包括装修工程：拆除工程、地面工程、吊顶天棚、墙体工程、装修工程等，安装工程：水电工程、消防工程、监控工程等，实现群众满意度，提升辖区人民安全，提升群众满意度达90%或以上等目标。</p>			<p>已经完成对战训基地1-3层室内进行改造，改造为室内射击场、电教室、模拟待区等，建设内容包括装修工程：拆除工程、地面工程、吊顶天棚、墙体工程、装修工程等，安装工程：水电工程、消防工程、监控工程等。</p>				
产出指标(5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数量指标	室内1-3层改造完成率	100%	100%	20	20	
		质量指标	改造工程完成率	100%	100%	20	2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1年	100%	10	10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绩效 指标	效益指 标(40 分)	社会效益 指标	增加公安业务能力，为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提供有力保障	加强	100%	30	30	
		生态效益 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民警及工作人员	90%	90%	10	9	该项目为满足盐田公安分局反恐怖与机动训练大队日常办公和日常训练等工作需求；受疫情影响，日常训练受阻。今后通过精细化规划，完成对日常训练的需求，提升满意度指标。
总分						100	99	
填报人	黄能军	联系方式	18988773322		填报日期	2022-4-24		
审核意见	同意							
审核人	余鸿锦	联系方式	13828769089		审核日期	2022-4-25		
<p>备注：</p> <p>一、请根据原审核通过的绩效目标，填写完善项目信息、指标内容和年度指标值后，对完成情况开展自评。</p> <p>二、绩效评价指标和方法</p> <p>(1) 单位自评指标是指预算批复时确定的绩效指标，包括项目的产出数量、质量、时效、成本，以及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p> <p>单位自评指标的权重由各单位根据项目实际情况确定。原则上预算指标率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预算执行率10%、产出指标50%、效益指标30%、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二、三级指标应当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准确反映项目的产出和效益。</p> <p>(2) 单位自评采用定量与定性评价相结合的比较法，总分由各项指标得分汇总形成。</p> <p>定量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与年初指标值相比，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对完成值高于指标值较多的，要分析原因，如果是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的，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分值；未完成指标值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记分。</p> <p>定性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p> <p>三、填报人信息由各预算单位填报人填写，审核人信息由各一级预算单位审核人填写。</p>								

2021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名称（公章）：深圳市公安局盐田分局

项目名称	辅警人员经费							
预算类型	一般公共预算							
主管部门	深圳市公安局盐田分局			实施单位	盐田公安分局（部门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932	4705.47	4678.52	10	99.43%	9.94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932	4705.47	4678.52	—	99.43%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保障辅警队伍健康平稳发展，实现辅警“为公安机关日常运转和警务活动提供警务辅助支持的非人民警察身份的工作人员”的改革目标。			通过保障324名辅警培训、装备经费，实现辅警按要求、装备齐全上岗执勤；通过完成辅警全年工资及福利发放，实现辅警队伍健康稳定发展，不发生因廉政问题引发的违法违纪问题，充分发挥辅助警务工作的作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保障的辅警人数	323人	237人	10	7.34	因疫情原因无法完成原计划招录人员
		质量指标	辅警人员工资及福利发放准确率	100%	100%	20	20	
		时效指标	1年（辅警人员经费将于2021年12月使用完毕）	1年	1年	10	10	
		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小于1%	0.57%	10	10	
	效益指标 (4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辅警满员上岗率	≥98%	100%	10	10	
			辅警队伍正常运转保障	≥98%	100%	20	20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可持续发展影响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10分)	辅警人员满意度	≥95%	100%	10	10			
总分					100	97.28		
填报人	林万林	联系方式	25551745		填报日期	2022年4月25日		
审核意见	同意							
审核人	余鸿锦	联系方式	18126292299		审核日期	2022年4月27日		

2021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名称（公章）：深圳市公安局盐田分局

项目名称		临聘人员及实习警经费						
预算类型		一般公共预算						
主管部门		深圳市公安局盐田分局		实施单位	盐田公安分局（部门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493.95	4316.40	4315.27	10	99.97%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493.95	4316.40	4315.27	—	99.97%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临聘人员工资福利，按照辅警招录员额1:1逐步对临聘人员合法减编减员。			1、通过依法依规保障现有300名临聘人员2020年度工资及福利发放完成率100%，确保临聘人员队伍稳定、充分发挥应有作用；2、通过严格依法、按计划分步妥善解聘临聘人员，防止发生劳动仲裁。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现有临聘人员人数	300人	235人	7	6	因疫情原因未及时组织聘员招聘
			保障实习警及教师人数	202人	0人	3	0	因疫情原因云南警官学院当年未派实习警及教师
		质量指标	临聘人员工资及福利发放完成率	≥95%	100%	10	10	
			确保临聘人员能够遵守分局临聘人员管理规定，胜任岗位工作要求	≥95%	100%	10	10	
		时效指标	1年（临聘人员及实习警经费将于2021年12月使用完毕）	1年	1年	10	10	
		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小于1%	0.03%	10	10	
	效益指标 (4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临聘人员队伍的正常运转保障率	≥95%	100%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可持续发展影响	保持分局临聘人员队伍稳定性	≥95%	100%	20	20	
		满意度指标 (10分)	临聘人员及实习警满意度	≥95%	100%	10	10	
总分					100	96.00		
填报人	林万林	联系方式	25551745		填报日期	2022年4月25日		
审核意见	同意							
审核人	余鸿锦	联系方式	18126292299		审核日期	2022年4月27日		

2021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名称（公章）：深圳市公安局盐田分局

项目名称	全区电子防控维护费							
预算类型	一般公共预算							
主管部门	深圳市公安局盐田分局			实施单位	盐田公安分局（部门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111.05	1043.94	1043.94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111.05	1043.94	1043.94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有效提高我区电子防控系统，提高群众安全感和社会和谐，确保全区监控镜头在线率达95%。			通过完成全区3031个前端监控镜头维护、分局大楼和6个派出所公安监控中心及传输线路维护、区政府相关部门、各街道办监控中心的维护支持等工作。有效提高我区电子防控系统，提高群众安全感和社会和谐，确保全区监控镜头在线率达95%。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全区前端监控镜头维护	2456个	2456个	10	10	
		质量指标	全区监控镜头在线率	≥95%	100%	20	20	
		时效指标	每月完成系统维护并支付维护服务费用，全年完成维护及支付工作	12个月	12个月	10	10	
		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小于1%	0.64%	10	10	
	效益 指标 (4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通过保障电子防控系统提供案件视频追踪线索率	95%	100%	30	30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10分）	群众满意度	≥85%	100%	10	10	
总分					100	100.00		
填报人	林万林	联系方式	25551745		填报日期	2022年4月25日		
审核意见	同意							
审核人	余鸿锦	联系方式	18126292299		审核日期	2022年4月27日		

2021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名称（公章）：深圳市公安局盐田分局

项目名称		食堂管理经费						
预算类型		一般公共预算						
主管部门		深圳市公安局盐田分局		实施单位	盐田公安分局（部门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68	1155.81	1155.81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868	1155.81	1155.81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保障人员伙食，做好基础保障工作，确保队伍战斗力。在规范财务支出管理方面，要做到严格财政资金管理、严肃财经纪律、强化监督制约机制。			通过保障346人（民警及工勤，含边防转制22人）、临聘人员246人、雇员2名的饮食经费，确保工作人员伙食营养丰富、食品安全过关，保证公安民警和辅警保持旺盛的战斗力，不发生食品安全问题。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民警及工勤，含边防转制人员	346人	346人	10	10	
			本级临聘人员	246人	235人	5	4.78	因疫情原因未及时组织聘员招聘
			雇员	2人	2人	5	5	
		质量指标	食品卫生达标率	≥95%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每日三餐确保按规定时间提供就餐保障完成时间为2021年12月	1年	1年	10	10	
		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小于1%	0%	10	10	
	效益指标 (4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全体工作人员伙食保障率	≥95%	100%	30	30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10分)	全体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100%	10	10		
总分					100	99.78		
填报人	林万林	联系方式	25551745		填报日期	2022年4月25日		
审核意见	同意							
审核人	余鸿锦	联系方式	18126292299		审核日期	2022年4月27日		

2021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名称（公章）：深圳市公安局盐田分局

项目名称	值勤岗位津贴和加班补贴预算经费							
预算类型	一般公共预算							
主管部门	深圳市公安局盐田分局			实施单位	盐田公安分局（部门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25.58	1059.58	1054.41	10	99.51%	9.95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825.58	1059.58	1054.41	—	99.51%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公安队伍是社会治安的基石，落实中央政法委完善警察工资待遇政策，落实执勤岗位津贴和加班补贴政策，通过保障民警应享有的待遇，保持公安民警的工作积极性和队伍的稳定性，为全区长治久安奠定坚实的基础。			根据深人社发[2018]47号和深人社发[2018]48号文，准确统计民警加班时长、准确核算加班津贴和岗位津贴的数额，按月保障人民警察法定工作日之外加班补贴和值勤岗位津贴，确保民警工资福利待遇政策落实到位。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加班补贴和值勤岗位津贴发放完成率	100%	100%	10	10	
		质量指标	津补贴准确计算，不发生漏算、错算情况发生率	0发生	发生次数0	20	20	
		时效指标	项目持续时间为1年，每月计发	1年	1年	10	10	
		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小于1%	0.49%	10	10	
	效益 指标 (4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民警工资福利待遇政策落实率	100%	100%	30	30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10分）	民警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总分					100	99.95		
填报人	林万林	联系方式	25551745		填报日期	2022年4月25日		
审核意见	同意							
审核人	余鸿锦	联系方式	18126292299		审核日期	2022年4月27日		

2021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名称（公章）：深圳市公安局盐田分局

项目名称	各类办公场所及备勤、周转房租金							
预算类型	一般公共预算							
主管部门	深圳市公安局盐田分局			实施单位	盐田公安分局（部门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55	754.95	754.95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755	754.95	754.95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一线民警办案及办公用办公场所实用性和专业性，根据《公安办公场所及配套设施管理办法》，合理合规的租赁相关警用办公用房及配套用房，保障警务人员的办公用房和配套设施完备率。			通过就近租用符合需求数量的民警、辅警值班备勤用房，充分保障值班备勤民警、辅警的休息，确保公安机关24小时值班接处警运转正常，实现接处警3-5分钟响应，使辖区群众在危难急情况下能够得到及时救助，不发生延迟接处警、有警不接的情况。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租赁办公场所	6处	6处	10	10	
			租赁备勤用房	26间	26间	10	10	
		质量指标	办公场所及备勤用房完备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保障办公用房及配备用房的租赁工作完成时间为2021年12月	按月完成	12个月	10	10	
		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小于1%	0%	10	10	
	效益指标 (4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执勤加班工作的民警、辅警备勤用房保障率	≥95%	90%	30	28	仍有部分民警安排不到备勤用房，后续会加强合理分配及增加备勤用房。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10分)		民警、辅警等使用人员满意度	≥95%	100%	10	10		
总分					100	98.00		
填报人	林万林	联系方式	25551745		填报日期	2022年4月25日		
审核意见	同意							
审核人	余鸿锦	联系方式	18126292299		审核日期	2022年4月27日		

2021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名称（公章）：深圳市公安局盐田分局

项目名称		现有网络租用及设备维护费						
预算类型		一般公共预算						
主管部门		深圳市公安局盐田分局		实施单位		盐田公安分局（部门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53.31	680.74	680.74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753.31	680.74	680.74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确保全年有序地保障应急指挥调度系统正常运行，全分局各单位计算机硬件、网络、会电系统、数字集群系统的正常运行，扎实做好全分局软硬件维护工作。为全区电子防控维护服务提供有力支撑。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确保全年有序地保障应急指挥调度系统正常运行，完成对全分局各单位计算机硬件、网络、会电系统、数字集群系统的正常维护工作，扎实做好全分局软硬件维护工作。有效避免运行过程中不必要的故障，实现人员满意度达到95%以上的目标。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年度指 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50分)	数量 指标	辅警云终端配备数	200台	200台	5	5	
			民警警务云终端数	438台	400台	10	8	因年中部分民警调出及退休，实际在岗人数减少。
		质量 指标	系统维修维护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设备购置完成率	100%	100%	10	10	
		时效 指标	信息化建设项目经费保障分局1年网络。	按月完成	12个月	5	5	
	成本 指标	成本节约率	小于1%	0%	10	10		
	效益 指标 (40分)	经济效 益指标	不适用					
		社会效 益指标	为盐田辖区及全分局各单位有效提供支撑率	≥95%	100%	30	30	
		生态效 益指标	不适用					
		可持续 影响	不适用					
		满意度 指标 (10分)	居民群众满意度	≥90%	100%	5	5	
民警和辅警工作人员满意度	≥90%		100%	5	5			
总分					100	98.00		
填报人	林万林	联系方式	25551745		填报日期	2022年4月25日		
审核意见	同意							
审核人	余鸿锦	联系方式	18126292299		审核日期	2022年4月27日		

2021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名称（公章）：深圳市公安局盐田分局

项目名称	办案业务经费							
预算类型	一般公共预算							
主管部门	深圳市公安局盐田分局			实施单位	盐田公安分局（部门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20	719.57	719.57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720	719.57	719.57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保障办案业务经费，辖区案件破案、查处及时，实现辖区政治安定、治安良好，群众安居乐业，保持盐田“首善之区”的平安环境。			通过保障办案业务经费，确保辖区警情处置率达到100%，刑事、治安案件应破尽破，打击震慑违法犯罪，实现2020年盐田区政治安定、治安平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刑事警情数量	1200宗	771宗	10	6.43	因疫情原因自发刑事案件数量减少
		质量指标	案件查办率	100%	100%	20	20	
		时效指标	办案业务工作完成时间为2021年12月	按月完成	12个月	10	10	
		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小于1%	0%	10	10	
	效益指标 (4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案件查办率	100%	100%	30	30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10分)	群众对公安工作的满意度	85%	100%	5	5	
群众对辖区安全感	85%		100%	5	5			
总分					100	96.43		
填报人	林万林	联系方式	25551745		填报日期	2022年4月25日		
审核意见	同意							
审核人	余鸿锦	联系方式	18126292299		审核日期	2022年4月27日		

2021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名称（公章）：深圳市公安局盐田分局

项目名称	警务执法事务辅助人员							
预算类型	一般公共预算							
主管部门	深圳市公安局盐田分局			实施单位	盐田公安分局（部门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50	549.65	549.65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50	549.65	549.65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购买服务的形式，聘请基层工作服务人员，做好基层辅助工作，专人干专事，解放更多警力走上路面，提高见警率。			通过按月发放购买服务人员劳务费，聘请符合岗位要求的警务辅助人员，辅助民警开展非执法类工作，解放更多警力走上路面，保持路面见警率不下降。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年度指 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50分)	数量 指标	劳务派遣服务人员全员 上岗	72人	72人	10	10	
		质量 指标	服务人员资质达标率	100%	100%	20	20	
		时效 指标	1年（警务执法事务辅助 人员经费将于2021年全 年使用完毕）	按月完 成	12个月	10	10	
		成本 指标	成本节约率	小于1%	0%	10	10	
	效益 指标 (40分)	经济效 益指标	不适用					
		社会效 益指标	分局基层工作延续性保 障率	≥95%	100%	30	30	
		生态效 益指标	不适用					
		可持 续影响	不适用					
		满意度 指标 (10分)	各岗位主管领导、民警 满意度	≥95%	100%	10	10	
总分					100	100.00		
填报人	林万林	联系方式	25551745		填报日期	2022年4月25日		
审核意见	同意							
审核人	余鸿锦	联系方式	18126292299		审核日期	2022年4月27日		

2021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名称（公章）：深圳市公安局盐田分局

项目名称	公安专项经费							
预算类型	一般公共预算							
主管部门	深圳市公安局盐田分局			实施单位	盐田公安分局（部门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75	472.68	472.68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75	472.68	472.68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专项经费预算投入，保障每年的法制办案执法考核及考评工作，各系统的更新维护及根据上级通知开展的公务费用，更好的保障公安业务工作完成及日常办公所需的系统及通讯等，提高工作人员积极性及满意度。			通过专项经费预算投入，完成每年的法制办案执法考核及考评工作，2021年盐田区智慧财政系统更新费用、及根据上级通知开展的公务费用。更好的保障公安业务工作完成及日常办公所需的系统及通讯等，提高工作人员积极性及满意度。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盐田区智慧财政系统更新及维护费	1个系统	1个系统	10	10	
			日常办公电话费和有线电视费等使用单位	机关及6个派出所	分局机关及6个派出所	10	10	
		质量指标	系统更新维护完成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公安专项经费工作完成时间为2021年12月	按月完成	12个月	10	10	
		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小于1%	0%	10	10	
效益指标 (4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公安专项工作的及时完成速度	有所提升	100%	30	30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10分)	工作人员满意度	≥90%	100%	10	10		
总分					100	100.00		
填报人	林万林	联系方式	25551745	填报日期		2022年4月25日		
审核意见	同意							
审核人	余鸿锦	联系方式	18126292299	审核日期		2022年4月27日		

2021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名称（公章）：深圳市公安局盐田分局

项目名称	办公场所及各勤用房补漏修缮工程							
预算类型	一般公共预算							
主管部门	深圳市公安局盐田分局			实施单位	盐田公安分局（部门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50	449.7	449.7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50	449.7	449.7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及时全面维修维护警务办公场所及警务备勤用房，充分保障警务人员的日常工作运转，为警队提供高效有序的办公环境，以提高警务工作的效率，确保人民群众的生命及财产安全。			通过预算资金投入，通过及时全面维修维护办公场所及备勤用房，为警队提供高效有序的办公环境，以提高警务工作的效率，确保人民群众的生命及财产安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分局本部及各派出所等办公场所	11个	11个	20	20	
		质量指标	维护维修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2021年全年，完成需要维修修缮的警务办公用房及辅助用房的工作	按月完成	12个月	10	10	
		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小于1%	0%	10	10	
	效益指标 (4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警务工作的顺利运转保障率	95%	100%	30	30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10分)	工作人员满意度	90%	100%	10	10	
总分					100	100.00		
填报人	林万林	联系方式	25551745		填报日期	2022年4月25日		
审核意见	同意							
审核人	余鸿锦	联系方式	18126292299		审核日期	2022年4月27日		

2021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名称（公章）：深圳市公安局盐田分局

项目名称		边防所办公大楼物业管理等费用						
预算类型		一般公共预算						
主管部门		深圳市公安局盐田分局		实施单位		盐田公安分局（部门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40	223.89	223.89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40	223.89	223.89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保障边防派出所工作人员办公场地、保障分局整体后勤部门运作，使我局民警、辅警、临聘人员及其他工作人员更好地完成工作，配备该有的环境和条件。			通过本年预算资金投入，使我局民警、辅警、临聘人员及其他工作人员更好地完成工作，配备该有的环境和条件，保障改制的边防派出所的民警及其他工作人员办公场所和分局整体后勤部门的运转。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边防派出所物业	6734平方米	6734平方米	10	10	
			后勤保障的司机和厨师	28人	28人	10	10	
		质量指标	确保正常运转所需人员配备率	≥95%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完成边防所办公大楼物业管理等经费支出时间为2021年12月	按月完成	12个月	10	10	
		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小于1%	0%	10	10	
	效益指标 (4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办公场所正常运转保障率	≥95%	100%	10	10	
			为提高专业厨师司机等后勤保障部门人员积极性	有效提高	100%	20	20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可持续发展影响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10分)	全体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100	100.00		
填报人	林万林	联系方式	25551745		填报日期	2022年4月25日		
审核意见	同意							
审核人	余鸿锦	联系方式	18126292299		审核日期	2022年4月27日		

2021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名称（公章）：深圳市公安局盐田分局

项目名称		维稳防控						
预算类型		一般公共预算						
主管部门		深圳市公安局盐田分局		实施单位		盐田公安分局（部门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72	371.86	371.86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72	371.86	371.86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充足的装备保障，确保历次维稳防护行动保障到位、使命必达，实现辖区政治安定、治安良好，群众安居乐业，保持盐田“首善之区”的平安环境。			通过经费保障，配备足够的装备、后勤保障物资，确保历次维稳行动保障到位、措施到位，不发生重特大群体性事件、不发生群死群伤的重特大案件，实现辖区平安和谐稳定。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年度指 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50分)	数量 指标	梅沙沙滩及三洲田、盐田、梅沙所聘请保安员	32人	32人	20	20	
		质量 指标	保安资质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 指标	维稳防控项目经费完成时间为2021年12月	按月完成	12个月	10	10	
		成本 指标	成本节约率	小于1%	0%	10	10	
	效益 指标 (40分)	经济效 益指标	不适用					
		社会效 益指标	恶行群体性事件	0发生	发生次数为0	30	30	
		生态效 益指标	不适用					
		可持续 影响	不适用					
		满意度 指标 (10分)	辖区群众安全感	85%	100%	10	10	
总分					100	100.00		
填报人	林万林	联系方式	25551745		填报日期	2022年4月25日		
审核意见	同意							
审核人	余鸿锦	联系方式	18126292299		审核日期	2022年4月27日		

2021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名称（公章）：深圳市公安局盐田分局

项目名称	蓝马甲反诈骗专业队							
预算类型	一般公共预算							
主管部门	深圳市公安局盐田分局			实施单位	盐田公安分局（部门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12	287.55	287.55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12	287.55	287.55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蓝马甲反诈骗专业队”为我局重点绩效项目，通过预算资金投入，深入推进反诈骗宣传工作，全面提升辖区居民自身防骗能力。			2021年通过预算资金投入，蓝马甲反诈骗专业队始终确保一周七天，每天均有三分之二以上宣传力量在岗在位，针对辖区特点开展精准宣传。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良好。预防和减少诈骗案件的发生，控制诈骗警情，实现反诈骗宣传活动覆盖率90%。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年度指 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50分)	数量 指标	各单位队员下社区开展反诈骗宣传次数	2800人次	2984人次	5	5	
			校园安全月大型宣传活动场次	10场	17场	5	5	
		质量 指标	宣传覆盖率	100%	100%	10	10	
			大型宣传活动进行质量	良好	100%	10	10	
		时效 指标	针对辖区特点开展精准反诈骗宣传的完成时间为2021年12月	按月完成	12个月	10	10	
		成本 指标	成本节约率	小于1%	0%	10	10	
	效益 指标 (40分)	经济效益 指标	不适用					
		社会效益 指标	有效预防和减少诈骗案件的发生率同比下降	有效	100%	20	20	
			加强群众反诈骗意识降低案发率	有效加强	100%	10	10	
		生态效益 指标	不适用					
		可持续 影响	不适用					
满意度 指标 (10分)		社区群众对反诈骗宣传满意度	≥85%	100%	10	10		
总分					100	100.00		
填报人	林万林	联系方式	25551745		填报日期	2022年4月25日		
审核意见	同意							
审核人	余鸿锦	联系方式	18126292299		审核日期	2022年4月27日		

2021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名称（公章）：深圳市公安局盐田分局

项目名称		特种装备运行维护费						
预算类型		一般公共预算						
主管部门		深圳市公安局盐田分局		实施单位		盐田公安分局（部门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12	310.85	310.85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12	310.85	310.85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预计完成我局特种装备、车辆的运行维护，保障全年维修维护合格率100%。			全年完成特种装备、车辆的运行维护预算执行率100%，保障全年维修维护合格率100%。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年度指 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50分)	数量 指标	特种车辆数量	299辆	299辆	10	10	
		质量 指标	车辆维护维修合格率	100%	100%	20	20	
		时效 指标	项目保障时间	1年	1年	10	10	
		成本 指标	成本节约率	小于1%	0%	10	10	
	效益 指标 (40分)	经济效 益指标	不适用					
		社会效 益指标	确保安全行车，做好各项维稳任务	有效	100%	30	30	
		生态效 益指标	不适用					
		可持续 影响	不适用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民警及其他工作人员满意度	≥85%	88%	10	10	
	总分					100	100	
	填报人	林万林	联系方式	25551745		填报日期	2022年4月25日	
	审核意见	同意						
	审核人	余鸿锦	联系方式	18126292299		审核日期	2022年4月27日	
	备注： 一、请根据原审核通过的绩效目标，填写完善项目信息、指标内容和年度指标值后，对完成情况开展自评。							
审核意见	同意							
审核人	余鸿锦	联系方式	18126292299		审核日期	2022年4月27日		

2021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名称（公章）：深圳市公安局盐田分局

项目名称		干警人身意外险、生活费等后勤保障经费						
预算类型		一般公共预算						
主管部门		深圳市公安局盐田分局		实施单位		盐田公安分局（部门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41	235.12	235.12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41	235.12	235.12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通过项目的实施，有效提高我单位干警生活质量，加强职业保障，提升民警对警队的归属感和认同感，激发队伍凝聚力和战斗力，做到守土有责、守土尽责，更加有力地维护辖区和谐稳定和人民群众安居乐业，实现群众安全感和公安工作满意度进一步提升，为把我区建设成为宜居宜业宜游先现代化国际化创新滨海城区保驾护航。</p>			<p>落实区委区政府和分局党委从优待警工作部署，按照要求开展离退休老干部慰问活动，慰问因公牺牲困难民警家属，开展中国传统节日活动，组织党建业务培训，为公安干警购买人身意外险及附加险，对表现优秀的单位及个人进行表彰奖励等。通过一系列暖警爱警措施的实施，进一步加强公安职业保障，提升民警对警队的归属感和认同感，激发队伍凝聚力和战斗力，有力促进各项公安业务工作的开展，提高打防管控能力，维护盐田社会稳定。</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民警编制人数	404	403	5	4.50	机构改革涉及编制数调整
			辅警人数	246	237	5	4.50	因疫情原因无法完成原计划招录人员
		质量指标	年终表彰奖励金发放准确率	100%	100%	20	20	
		时效指标	按照时间节点开展离退休老干部节日慰问、体检、优抚慰问、表彰奖励和警队活动等，2021年11月前完成以上所有经费支出，将各项从优待警举措落实到位	按月完成	12个月	10	10	
		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小于1%	0%	10	10	
	效益指标 (5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公安打防管控水平	95%	95%	40	40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10分)		民警及其家属满意度	90%	100%	10	10		
总分					100	99.00		
填报人	林万林	联系方式	25551745		填报日期	2022年4月25日		
审核意见	同意							
审核人	余鸿锦	联系方式	18126292299		审核日期	2022年4月27日		

2021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名称（公章）：深圳市公安局盐田分局

项目名称	盐田区城中村出租屋视频门禁系统							
预算类型	一般公共预算							
主管部门	深圳市公安局盐田分局			实施单位	盐田公安分局（部门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20.5	133.07	133.07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20.5	133.07	133.07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预算资金投入，实现盐田区中村环境综合整治提升工作，确保区委、区政府重大社会经济发展政策得以落实，加快推进“雪亮工程”建设，促进盐田区中村环境综合整治提升。			通过完成我市“雪亮工程”建设的重要工作的支出，实现盐田区中村环境综合整治提升工作，保证“以租代建”的方式向社会购买服务（服务内容包括为全区920栋城中村出租屋安装1513套视频门禁）的支出率达到95%以上，从而有效推进“雪亮工程”建设，促进盐田区中村环境综合整治提升。实现居民安全感满意度达到95%及以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视频门禁系统系统的安装数量，注：需按实际安装数统计	1107	649	10	5.86	因城中村改造造成不符合门禁系统安装条件
		质量指标	视频门禁系统正常运行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视频门禁系统的安装截止至2021年12月底安装完毕	按月完成	12个月	20	20	
		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小于1%	0%	10	10	
	效益指标 (4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已安装视频门禁系统系统的出租屋较上年案发率	下降	100%	30	30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10分)	辖区居民安全感满意度	≥85%	100%	10	10	
总分					100	95.86		
填报人	林万林	联系方式	25551745		填报日期	2022年4月25日		
审核意见	同意							
审核人	余鸿锦	联系方式	18126292299		审核日期	2022年4月27日		

2021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名称（公章）：深圳市公安局盐田分局

项目名称		2021年中央转移支付资金						
预算类型		一般公共预算						
主管部门		深圳市公安局盐田分局		实施单位		盐田公安分局（部门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0	198.83	198.83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0	198.83	198.83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项目经费保障，满足基层公安机关装备建设需求，确保公安民警装备精良，充分保障民警执法执勤安全，保持公安队伍的稳定性。			通过项目建设，保障2021年度派出所警用装备更新换代完毕，保持警用装备性能良好，防弹衣、防刺服等安全防护装备性能良好，满足公安机关装备建设需求。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50分)	数量 指标	民警单警警用装备、刑侦设备购置以及应急救援装备采购数量。	480个	480个	10	10	
		质量 指标	装备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 指标	2021年中央转移支付资金工作完成时间为2021年12月20日	按月支付	100%	20	20	
		成本 指标	成本节约率	小于1%	0%	10	10	
	效益 指标 (40分)	经济效 益指标	不适用					
		社会效 益指标	不适用					
		生态效 益指标	不适用					
		可持 续影 响	基层公安机关装备保障及时、全面，不发生因装备不足导致的执法安全事故和其他事故	0	发生安全及其他事故数为0	30	30	
		满意 度指 标 (10分)	基层民警装备满意度	90%	100%	10	10	
总分					100	100.00		
填报人	林万林	联系方式	25551745	填报日期	2022年4月25日			
审核意见	同意							
审核人	余鸿锦	联系方式	18126292299	审核日期	2022年4月27日			

2021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名称（公章）：深圳市公安局盐田分局

项目名称	社区、警务室及治安岗亭运行费（含义警）							
预算类型	一般公共预算							
主管部门	深圳市公安局盐田分局			实施单位	盐田公安分局（部门本级）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0	199.61	199.61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0	199.61	199.61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项目运作，保障社区警务室办公、运维经费，确保社区警务室正常运作，保证便民硬件、软件设施充足，深入落实民生警务，确保政府实现服务型政府职能。			通过社区警务室和治安岗亭办公用品保障、维修维护保障，保障警务室办公设备、办公用品、便民设施齐全、完好，为群众提供家门口的治安防控服务和警务咨询，使警务室成为社区平安的基石，每个社区发案数下降，不发生重特大刑事案件，实现以点带面的平安建设，保障辖区群众人身安全和财产安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社区警务室数量	22个	22个	10	10	
		质量指标	二维码门楼牌安装数量	102493个	75666个	10	7.38	因疫情原因控制外勤频率
		时效指标	全区二维码门楼牌安装完成时间为2021年12月	按月完成	100%	20	20	
		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小于1%	0%	10	10	
	效益指标（4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实现平安和谐社区建设目标的完成率	90%	100%	30	30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10分）	群众对公安工作满意度	90%	100%	10	10	
总分					100	97.38		
填报人	林万林	联系方式	25551745		填报日期	2022年4月25日		
审核意见	同意							
审核人	余鸿锦	联系方式	18126292299		审核日期	2022年4月27日		

2021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名称（公章）：深圳市公安局盐田分局

项目名称		反恐工作经费						
预算类型		一般公共预算						
主管部门		深圳市公安局盐田分局		实施单位	盐田公安分局（部门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67	117.28	117.28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67	117.28	117.28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预算资金投入，实现盐田区反恐怖工作正常有序开展，确保区委、区政府重大社会经济发展政策得以落实；加快推进“平安建设示范区”建设，暴恐案事件“零发生”，促进盐田区社会安全稳定。			通过建立反恐专职人员队伍，通过船艇开展反恐防范应急工作，对打击违法犯罪，海上治安管理工作高效完成，实现盐田区社会治安稳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开展反恐防范宣传、督导检查、组织相关成员单位开展培训等活动等工作人数	8人	8人	5	5	
			每月组织船员开展海上治安管理及支援处置其它海域恐怖袭击事件工作人员数	8人	8人	5	5	
		质量指标	反恐专员工资及福利每月按时发放完成率	100%	100%	10	10	
			提升公众的反恐防恐意识完成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1、反恐专员人员经费每月及时发放，常态开展各项反恐防范工作。2、船员工资每月按时发放，组织船员检查船艇并按计划为船艇开展船舶租赁维修费、游泳培训等工作完成时间为2021年12月	按月完成	100%	10	10	
		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小于1%	0%	10	10	
	效益指标 (4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涉恐案件处置率	90%	100%	20	20	
			暴恐袭击事件发生率	0发生	暴恐袭击事件发生次数为0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10分)	居民群众安全感	85%	100%	10	10			
总分					100	100.00		
填报人	林万林	联系方式	25551745		填报日期	2022年4月25日		
审核意见	同意							
审核人	余鸿锦	联系方式	18126292299		审核日期	2022年4月27日		

2021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名称（公章）：深圳市公安局盐田分局

项目名称		各类警用装备及正规化建设经费						
预算类型		一般公共预算						
主管部门		深圳市公安局盐田分局		实施单位		盐田公安分局（部门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58	151	151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58	151	151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警用装备是衡量一个国家和地区社会治安整体实力和水平的重要标志，补充、完善警务装备，确保盐田警队装备精良，从装备方面为打击犯罪做好准备，维护辖区平安稳定。			根据“科技强警”战略的大力推进和实战需求，警用装备的更新速度随之加快，通过年度警用装备现代化的更新计划，进一步提高民警防护设备的安全性能，提高侦查破案效能，保证训练用枪弹和实战枪弹配备，保持警队战斗力，实现辖区平安和谐稳定。按照公安部单警装备更新配备要求更新424名民警单警装备及新型侦查设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警用装备购置完成率	100%	100%	10	10	
		质量指标	警用装备购置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常用警用装备按需更新，专用设备在第二季度末采购完成	第二季度末前	按时完成	20	20	
		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小于1%	0%	10	10	
	效益指标 (4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警用装备、标识统一率	100%	100%	30	30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10分)	民警满意度	95%	100%	10	10	
总分					100	100.00		
填报人	林万林	联系方式	25551745		填报日期		2022年4月25日	
审核意见	同意							
审核人	余鸿锦	联系方式	18126292299		审核日期		2022年4月27日	

2021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名称（公章）：深圳市公安局盐田分局

项目名称		日常业务经费						
预算类型		一般公共预算						
主管部门		深圳市公安局盐田分局		实施单位		盐田公安分局（部门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50	338.23	338.23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50	338.23	338.23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日常申报申请进行审批，及时维修、维护，服务及各单位工作人员日常工作正常运行，达到预期目标。			按照实际工作需要支出工作经费，通过项目保障，认真落实区委区政府和市局根据治安形势需求，临时下达的采购、建设任务，保证上级工作指示能够贯彻执行，保障日常工作顺利开展。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日常办公用品采购完成率	100%	95%	10	10	年底因疫情原因存在部分用品未按计划完成采购
		质量指标	日常办公用品采购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日常业务经费工作完成时间为2021年12月20日	按月完成	100%	20	20	
		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小于1%	0%	10	10	
效益指标 (4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临时性任务执行率	大于95%	100%	30	30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10分)	民警及其他工作人员满意度	大于90%	100%	10	10		
总分					100	99.50		
填报人	林万林	联系方式	25551745		填报日期	2022年4月25日		
审核意见	同意							
审核人	余鸿锦	联系方式	18126292299		审核日期	2022年4月27日		

2021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名称（公章）：深圳市公安局盐田分局

项目名称	业务宣传经费							
预算类型	一般公共预算							
主管部门	深圳市公安局盐田分局			实施单位	盐田公安分局（部门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50	149.89	149.89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50	149.89	149.89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电视台、电台、报纸等媒体广泛宣传，树立了公安队伍的良好形象，进一步密切警民关系，使辖区群众更加支持公安工作。			通过电视台、电台、报纸等媒体广泛宣传，展现公安队伍的良好形象，提升民警的积极性和战斗力，使辖区群众更加支持公安工作，实现“警民共建平安盐田”目标。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每月新闻发稿篇数	12篇	14篇	10	10	
		质量指标	为全体民警征订各类业务宣传工作报刊、报纸和杂志等	426人份	403人份	10	9	因机构改革造成民警数的调整
		时效指标	宣传活动覆盖率	90%	100%	20	20	
		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小于1%	0%	10	10	
	效益 指标 (4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宣传活动执行率	90%	100%	30	30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10分）	群众对公安工作满意度	90%	100%	10	10	
总分					100	98.99		
填报人	林万林	联系方式	25551745		填报日期	2022年4月25日		
审核意见	同意							
审核人	余鸿锦	联系方式	18126292299		审核日期	2022年4月27日		

2021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名称（公章）：深圳市公安局盐田分局

项目名称		购置费						
预算类型		一般公共预算						
主管部门		深圳市公安局盐田分局		实施单位	盐田公安分局（部门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50	205.79	205.79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50	205.79	205.79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项目的实施，有效提高我局办公人员工作积极性，保障相应办公设备齐全，及时更新相应的硬件，确保各项辅助性事务顺利完成。			通过完成办公设备等购置，确保良好的工作、生活环境。提高工作效率，使办公人员满意度达90%以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办公设备更新数量	165台	165台	10	10	
		质量指标	办公设备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办公设备的更新预计第二季度完成，家具类办公用品购置完成时间为2021年12月	按月完成	100%	20	20	
		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小于1%	0%	10	10	
	效益指标 (4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不适用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可持续发展影响	可用办公设备性能良好率	95%	100%	30	30	
		满意度指标 (10分)	办公人员满意度	90%	100%	10	10	
总分					100	100		
填报人	林万林	联系方式	25551745		填报日期	2022年4月25日		
审核意见	同意							
审核人	余鸿锦	联系方式	18126292299		审核日期	2022年4月27日		

2021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名称（公章）：深圳市公安局盐田分局

项目名称		服装费						
预算类型		一般公共预算						
主管部门		深圳市公安局盐田分局		实施单位	盐田公安分局（部门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39	134.92	134.92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39	134.92	134.92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保持人民警察统一标识的稳定性；保障民警能及时补充日常所需装备，更好的为人民服务。			通过实现民警服装统一标识，保障全年民警服装需求，及时补充，提高民警队伍辨识度，满意度达95%以上。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实际需要购置服装民警人数	437人	403人	10	9	因机构改革民警数有所调整
			预留机动经费37人	预留机动经费37人	37人	10	10	
		质量指标	购置民警服装质量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预计第二季度支付90%以上，剩余10%机动、新招录人员经费预计第四季度支付	按季度支付	100%	10	10	
		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小于1%	0%	10	10	
	效益指标 (4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民警整体辨识度，制式服装着装规范	≥95%	100%	30	30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10分)	民警满意度	≥95%	100%	10	10		
总分					100	99.00		
填报人	林万林	联系方式	25551745		填报日期	2022年4月25日		
审核意见	同意							
审核人	余鸿锦	联系方式	18126292299		审核日期	2022年4月27日		

2021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名称（公章）：深圳市公安局盐田分局

项目名称		特情经费及境外调研经费						
预算类型		一般公共预算						
主管部门		深圳市公安局盐田分局		实施单位		盐田公安分局（部门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涉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涉密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现辖区政治安定、治安良好。			2021年盐田区政治安定、治安平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涉密					
		质量指标	涉密					
		时效指标	1年					
	效益指标 (4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涉密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10分)	涉密					
	总分					100	100	
填报人	林万林	联系方式	25551745		填报日期	2022年4月25日		
审核意见	同意							
审核人	余鸿锦	联系方式	18126292299		审核日期	2022年4月27日		

2021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名称（公章）：深圳市公安局盐田分局

项目名称	梅沙片区及节假日安保费用							
预算类型	一般公共预算							
主管部门	深圳市公安局盐田分局			实施单位	盐田公安分局（部门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0	119.81	119.81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20	119.81	119.81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切实维护好梅沙片区节假日、周末辖区治安良好，安全稳定，保持梅沙片区作为盐田区旅游名片的形象。为保持我区治安环境保持平稳有序，在五一、端午、中秋、国庆期间，加大立体防控工作力量，增加路面的巡逻力量，由于我局的编制数仍以2002年“三定”为准，很难实现当前的治安形势，在特殊时期必须采取临时购买服务来完成业务工作，确保群众的安全感。			通过安保力量的投入和执勤警力后勤保障工作，在五一、端午、中秋、国庆期间，加大立体防控工作力量，增加路面的巡逻力量，确保梅沙片区沙滩、公交站点、奥特莱斯购物街安保警力充足，保持巡逻防控密度，景区不发生重大刑事案件，可防性案件发案数同比下降。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50分)	数量 指标	节假日及梅沙片区聘请保安员	1500人次	1535人次	10	10	
		质量 指标	安保人员资质达标率	100%	100%	20	20	
		时效 指标	梅沙片区安保费用完成时间为2021年12月	按月完成	100%	10	10	
		成本 指标	成本节约率	小于1%	0%	10	10	
	效益 指标 (40分)	经济效益 指标	不适用					
		社会效益 指标	梅沙片区重大案事件发生数	0发生	重大案发生数为0	30	30	
		生态效益 指标	不适用					
		可持续 影响	不适用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景区游客安全感、满意度	85%	100%	10	10	
总分					100	100		
填报人	林万林	联系方式	25551745		填报日期	2022年4月25日		
审核意见	同意							
审核人	余鸿锦	联系方式	18126292299		审核日期	2022年4月27日		

2021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名称（公章）：深圳市公安局盐田分局

项目名称		禁毒工作经费						
预算类型		一般公共预算						
主管部门		深圳市公安局盐田分局		实施单位		盐田公安分局（部门本级）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6.6	103.73	103.73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6.6	103.73	103.73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通过项目的实施，有效减少涉毒案件及吸毒人员，深入贯彻落实国家、省、市有关禁毒工作部署，牢固树立“综合治理，预防为主”禁毒工作理念，预防宣教、执法打击、社会帮教同步驱动，扎实推进全民禁毒工程，各项禁毒工作均达到良好以上。</p> <p>2、组织禁毒社工面向在盐田居住的涉毒人员以及全体居民和游客提供禁毒知识、戒毒康复、社会帮教等服务，通过运用社会工作专业知识、方法和技能、宣传毒品危害，促进吸毒人员社会康复，减少降低吸毒人员复吸率，保护公民身心健康。</p>			<p>1、通过开展“1+7”禁毒宣传教育活动，力争使全区接受禁毒社工服务的90%以上居民至少掌握3种以上毒品常识及熟知禁毒法律法规；加强戒毒康复及帮教辅导服务，对全区18名社区戒毒（康复）人员提供帮扶、教育、管理等工作，期间确保不脱失不脱管，执行率达100%；开展社会面吸毒人员分级分类管控工作，协助做好辖区内户籍及非户籍吸毒人员的摸底、分级分类管控等工作，建立台帐、落实定期走访及尿检工作，力争分级分类率达95%以上。深入贯彻落实国家、省、市有关禁毒工作部署，牢固树立“综合治理，预防为主”禁毒工作理念，预防宣教、执法打击、社会帮教同步驱动，扎实推进全民禁毒工程，各项禁毒工作均达到良好以上。</p> <p>2、通过结合禁毒教育基地和加强开展全民禁毒宣传力度，力争使全区接受禁毒社工服务的90%以上居民至少掌握3种以上毒品常识及熟知禁毒法律法规；加强戒毒康复及帮教辅导服务，确保全区18名社区戒毒（康复）人员不脱失不脱管，执行率达100%；开展社会面吸毒人员分级分类管控工作，做好辖区内户籍及非户籍吸毒人员的分级分类率达95%以上。</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全年印刷、制作禁毒宣传资料	4万份	3万份	5	3.75	因疫情原因控制外勤宣传频次
			开展七进宣传活动完成率	100%	100%	5	5	
			印制禁毒有奖通告	15000份	12000份	5	4	因疫情原因控制外勤宣传频次
			戒毒康复帮教服务	3200小时	3314小时	5	5	
		质量指标	社区戒毒社区康复人员执行率	95%	100%	5	5	
			开展禁毒宣传活动完成率	98%	100%	5	5	
			七进宣传活动参与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全年完成禁毒宣传工作，完成时间为2021年12月	按月完成	100%	5	5		
	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小于1%	0%	10	10		
	效益指标 (4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禁毒举报率	有所提高	100%	30	30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10分)	戒毒人员及其家属满意度	85%	100%	10	10		
总分					100	97.75		
填报人	林万林	联系方式	25551745		填报日期	2022年4月25日		
审核意见	同意							
审核人	余鸿锦	联系方式	18126292299		审核日期	2022年4月27日		

2021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名称（公章）：深圳市公安局盐田分局

项目名称		嫌疑人体检、治疗、监视居住经费						
预算类型		一般公共预算						
主管部门		深圳市公安局盐田分局		实施单位		盐田公安分局（部门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0	79.98	79.98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80	79.98	79.98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项目经费保障，实现每一名嫌疑人体检、尿检依法依程序完成，保证嫌疑人的人身安全，依法完成刑事和治安案件程序，保持公安机关执法办案公信力。			通过项目保障犯罪嫌疑人的体检、治疗、监视居住等费用；主要包括嫌疑人验血、验尿、HIV及多项身体检查；犯罪嫌疑人受伤、疾病的住院治疗费用，防止发生嫌疑人非正常死伤，为定罪量刑提供合法证据。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50分)	数量 指标	违反犯罪嫌疑人体检率	100%	100%	10	10	
			对吸贩毒人员进行毒品尿检、毛发检测率	100%	100%	10	10	
		质量 指标	发生嫌疑人非正常伤亡率	0发生	嫌疑人非正常伤亡发生次率为0	10	10	
		时效 指标	嫌疑人体检、治疗、监视居住经费工作完成及时率100%	100%	100%	10	10	
		成本 指标	成本节约率	小于1%	0%	10	10	
	效益 指标 (4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公安机关执法公信力	良好	100%	40	40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	不适用					
	满意度 指标 (10分)	办案民警满意度	90%	100%	10	10		
总分					100	100		
填报人	林万林	联系方式	25551745		填报日期	2022年4月25日		
审核意见	同意							
审核人	余鸿锦	联系方式	18126292299		审核日期	2022年4月27日		

2021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名称（公章）：深圳市公安局盐田分局

项目名称	维护社会治安及扫黑除恶奖励金							
预算类型	一般公共预算							
主管部门	深圳市公安局盐田分局			实施单位	盐田公安分局（部门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0	74.36	74.36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80	74.36	74.36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项目的实施，为全面发动治安员、巡防队员、视频监控管员等治安辅助力量及广大辖区群众积极参与维护社会治安工作，设立维护社会治安奖励金及扫黑除恶奖励金，弘扬正气，共建社会治安首善之区。			完成通过全面发动治安员、巡防队员、视频监控管员等治安辅助力量及广大辖区群众积极参与维护社会治安工作，增强社会安全感，使辖区群众满意度达90%以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举报属实人员申报奖励率	100%	100%	10	10	
		质量指标	举报有功人员的奖励金额按照奖励发放准确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举报次数和奖金发放需根据举报线索情况，工作完成时间为2021年12月	按月完成	100%	20	20	
		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小于1%	0%	10	10	
	效益指标 (4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举报辖区违法犯罪的发现率同比提高	5%	100%	30	30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10分)	群众满意度	85%	100%	10	10	
总分					100	100		
填报人	林万林	联系方式	25551745		填报日期	2022年4月25日		
审核意见	同意							
审核人	余鸿锦	联系方式	18126292299		审核日期	2022年4月27日		

2021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名称（公章）：深圳市公安局盐田分局

项目名称		证照费						
预算类型		一般公共预算						
主管部门		深圳市公安局盐田分局		实施单位	盐田公安分局（部门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2	71.88	71.88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72	71.88	71.88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预算资金投入，优化窗口服务流程，完善各项软硬件设施，保障窗口业务办理、涉外案事件处置、自助设备运维等日常工作，实现人口管理和出入境业务顺利开展，确保窗口服务、外国人管理工作落实到位，同时提高窗口工作效率，增强服务群众的能力，提升窗口服务水平，使办理人口业务的深圳市民和办理出入境业务的全国人民得到高水准的服务，进而提升群众体验感和幸福感。			通过预算资金投入，优化窗口服务流程，完善各项软硬件设施，保障窗口业务办理、涉外案事件处置、自助设备运维等日常工作，实现人口管理和出入境业务顺利开展，确保窗口服务、外国人管理工作落实到位，同时提高窗口工作效率，增强服务群众的能力，提升窗口服务水平，进而提升群众体验感、幸福感和满意度，使群众满意度达95%以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严格依法落实外国人管理政策，“三非”外国人遣送完成率	100%	100%	10	10	
			按照政府制定的人口增长指标落实入户政策率	100%	100%	10	10	
		质量指标	准确办理户政业务、出入境业务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证照费工作完成时间为2021年12月	按月完成	100%	10	10	
		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小于1%	0%	10	10	
	效益指标 (4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实现人口管理和出入境业务顺利开展	有效	业务水平较2020年提升	30	30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10分)		办证群众对人口管理、出入境服务的满意度	85%	100%	10	10		
总分					100	100		
填报人	林万林	联系方式	25551745		填报日期	2022年4月25日		
审核意见	同意							
审核人	余鸿锦	联系方式	18126292299		审核日期	2022年4月27日		

2021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名称（公章）：深圳市公安局盐田分局

项目名称		盐田港所等部门搬迁经费						
预算类型		一般公共预算						
主管部门		深圳市公安局盐田分局		实施单位	盐田公安分局（部门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4	52.64	52.64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4	52.64	52.64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盐田港派出所等部门办公场所符合公安派出所建设规范，为民警履职提供良好的条件。			合理规划办公场所内部设置和办公设备采购，确保盐田港派出所等部门新办公楼顺利搬迁，不影响两所日常接处警、执法办案。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搬迁派出所数量	2个	2个	10	10	
		质量指标	两所搬迁及时率	98%	100%	10	10	
			办公设备验收合格	98%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派出所搬迁零星支出及购置办公设备预计6-12月进行支付，12月支付完毕	按月完成	100%	10	10	
		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小于1%	0%	10	10	
	效益指标 (4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办公设备配备合格率	98%	100%	30	30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可持续发展影响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10分)		两所办公人员满意度	90%	100%	10	10		
总分					100	100		
填报人	林万林	联系方式	25551745		填报日期	2022年4月25日		
审核意见	同意							
审核人	余鸿锦	联系方式	18126292299		审核日期	2022年4月27日		

2021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名称（公章）：深圳市公安局盐田分局

项目名称	雇员经费							
预算类型	一般公共预算							
主管部门	深圳市公安局盐田分局			实施单位	盐田公安分局（部门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4.49	42.18	41.23	10	97.75%	9.77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4.49	42.18	41.23	—	97.75%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依法依规保障现有2名雇员工资及福利发放完成率100%，保障全局雇员工资待遇，确保雇员群体能认真履职。			完成雇员2021年度工资及福利发，确保雇员安心履职，较好完成岗位任务。通过依法依规保障现有2名雇员2021年度工资及福利发放完成率100%，确保临聘人员队伍稳定、充分发挥应有作用。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年度指 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50分)	数量 指标	雇员工资及福利发放完成率	100%	100%	10	10	
		质量 指标	福利发放准确率	100%	100%	20	20	
		时效 指标	雇员的工资福利发放将在2021年12月	按月完成	100%	10	10	
		成本 指标	成本节约率	小于5%	2%	10	10	
	效益 指标 (40分)	经济效 益指标	不适用					
		社会效 益指标	雇员日常工作运转保障率	98%	100%	30	30	
		生态效 益指标	不适用					
		可持续 影响	不适用					
		满意度 指标 (10分)	用人单位满意度	95%	100%	10	10	
总分					100	99.77		
填报人	林万林	联系方式	25551745		填报日期	2022年4月25日		
审核意见	同意							
审核人	余鸿锦	联系方式	18126292299		审核日期	2022年4月27日		

2021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名称（公章）：深圳市公安局盐田分局

项目名称	举报毒品犯罪奖励金							
预算类型	一般公共预算							
主管部门	深圳市公安局盐田分局			实施单位	盐田公安分局（部门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涉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涉密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项目的实施，有效减少涉毒案件及吸毒人员，深入贯彻落实国家、省、市有关禁毒工作部署，牢固树立“综合治理，预防为主”禁毒工作理念，预防宣教、执法打击、社会帮教同步驱动，扎实推进全民禁毒工程，各项禁毒工作均达到良好以上。			依据《深圳市盐田区禁毒工作奖励办法》，通过完成对举报毒品违法犯罪有功人员的奖励和盐田区禁毒管理工作成绩突出的单位和个人的奖励减少毒品犯罪案件，增加群众社会安全感。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涉密					
		质量指标	涉密					
		时效指标	涉密					
		成本指标	涉密					
	效益指标 (4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涉密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可持续发展影响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10分)	涉密					
总分					100	100		
填报人	林万林	联系方式	25551745	填报日期	2022年4月25日			
审核意见	同意							
审核人	余鸿锦	联系方式	18126292299	审核日期	2022年4月27日			

2021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名称（公章）：深圳市公安局盐田分局

项目名称		对口扶贫工作经费						
预算类型		一般公共预算						
主管部门		深圳市公安局盐田分局		实施单位	盐田公安分局（部门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5	12.11	12.11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5	12.11	12.11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我单位长期派遣1位专职人员，完成帮扶地区的扶贫工作，确保工作落实到位。协作地打赢脱贫攻坚战、同步迈进全面小康社会。			通过财政资金投入，2021年按实际需求完成该项目经费支出。完成帮扶地区的扶贫工作，确保工作落实到位。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50分)	数量 指标	派遣扶贫专干驻点人数	1人	1人	10	10	
		质量 指标	对口地区扶贫工作落实到位率	100%	100%	20	20	
		时效 指标	2021年对口帮扶工作经费工作完成及时率100%	100%	100%	10	10	
		成本 指标	成本节约率	小于1%	0%	10	10	
	效益 指标 (40分)	经济效 益指标	不适用					
		社会效 益指标	定点完成对口地区扶贫工作，努力实现全面脱贫	有效	较2020年有所提高	30	30	
		生态效 益指标	不适用					
		可持续 影响	不适用					
		满意度 指标 (10分)	对口帮扶地区群众满意度	90%	100%	10	10	
总分					100	100		
填报人	林万林	联系方式	25551745		填报日期	2022年4月25日		
审核意见	同意							
审核人	余鸿锦	联系方式	18126292299		审核日期	2022年4月27日		

2021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名称（公章）：深圳市公安局盐田分局

项目名称		平安易站试点项目工程						
预算类型		一般公共预算						
主管部门		深圳市公安局盐田分局		实施单位		盐田公安分局（部门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9.48	9.48	9.48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9.48	9.48	9.48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项目的实施，充分发挥群防群治队伍作用，规范保安员行为，提高巡逻防控效率，提高辖区社会治安的动态管控能力，确保盐田辖区社会治安持续稳定。			通过完成本项目，计划到2021年底，让盐田区治安保卫重点单位着装类保安员义警装配上可视化终端得胜机，便于协助调度指挥。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年度指 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50分)	数量 指标	可视化终端机租用	500台	500台	10	10	
		质量 指标	保治安员对机器操作使用合格率	95%	100%	20	20	
		时效 指标	按照服务方案、建设方案等按要求进行支付，完成时间为2021年12月	按月完成	100%	10	10	
		成本 指标	成本节约率	小于1%	0%	10	10	
	效益 指标 (40分)	经济效 益指标	不适用					
		社会效 益指标	辖区一般案件发生率较上年相比	90%	100%	30	30	
		生态效 益指标	不适用					
		可持续 影响	不适用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治安保安队伍满意度	90%	100%	5	5	
	辖区群众满意度	85%	100%	5	5			
总分					100	100		
填报人	林万林	联系方式	25551745		填报日期	2022年4月25日		
审核意见	同意							
审核人	余鸿锦	联系方式	18126292299		审核日期	2022年4月27日		

2021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名称（公章）：深圳市公安局盐田分局

项目名称		2021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						
预算类型		一般公共预算						
主管部门		深圳市公安局盐田分局		实施单位	盐田公安分局（部门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99.99	99.99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99.99	99.99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提升2021年政法转移支付资金的使用效能，加强专用设备的配备配置，完善警务保障服务体系。实现民警和辅警对专用设备需求的满意度达90%以上的目标。			通过2021年政法转移支付资金的投入，我局已加强专用设备的配备配置，完善警务保障服务体系。实现民警和辅警对专用设备需求的满意度达90%以上的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购置复印机台数	9台	9台	5	5	
			购置动态解析系统套数	1套	1套	5	5	
			购置一站式智勘取证终端台数	4台	4台	5	5	
		质量指标	采购设备质量达标率	100%	100%	20	20	
		时效指标	购置设备完成时间	2021年12月底前	2021年12月底前	5	5	
		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小于1%	0%	10	10	
	效益指标 (4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窗口单位服务能力	有效	100%	15	15	
			提升应急处置能力	有效	100%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10分)	民警满意度	90%	100%	5	5	
	警务辅助人员满意度		90%	100%	5	5		
	总分					100	10	
填报人	林万林	联系方式	25551745		填报日期	2022年4月25日		
审核意见	同意							
审核人	余鸿锦	联系方式	18126292299		审核日期	2022年4月27日		

2021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名称（公章）：深圳市公安局盐田分局

项目名称	关世强民警一次性抚恤金和丧葬费							
预算类型	一般公共预算							
主管部门	深圳市公安局盐田分局			实施单位	盐田公安分局（部门本级）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51.58	51.58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51.58	51.58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盐田公安分局党委暖警爱警工作部署，切实将经费保障落实到民警个人。			结合实际情况，按计划发放民警一次性抚恤金及丧葬费。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发放民警人次	1人次	1人次	10	10	
		质量指标	发放准确率	100%	100%	20	20	
		时效指标	一次性抚恤金和丧葬费支付完成时间	2021年12月底前	2021年12月底前	10	10	
		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小于1%	0%	10	10	
	效益指标（4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民警意外事件的保障水平	有所提升	100%	30	30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10分）	民警家属满意度	85%	100%	10	10	
总分					100	100		
填报人	林万林	联系方式	25551745		填报日期	2022年4月25日		
审核意见	同意							
审核人	余鸿锦	联系方式	18126292299		审核日期	2022年4月27日		

2021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名称（公章）：深圳市公安局盐田分局

项目名称	退休干部死亡抚恤金和丧葬费							
预算类型	一般公共预算							
主管部门	深圳市公安局盐田分局			实施单位	盐田公安分局（部门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47.06	47.06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47.06	47.06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盐田公安分局党委暖警爱警工作部署，切实将经费保障落实到民警个人。			结合实际情况，按计划发放退休干部死亡抚恤金及丧葬费。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发放退休干部人次	1人次	1人次	10	10	
		质量指标	发放准确率	100%	100%	20	20	
		时效指标	死亡抚恤金和丧葬费支付完成时间	2021年12月底前	2021年12月底前	10	10	
		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小于1%	0%	10	10	
	效益 指标 (4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民警意外事件的保障水平	有所提升	100%	30	30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10分)	民警家属满意度	85%	100%	10	10	
总分					100	100		
填报人	林万林	联系方式	25551745		填报日期	2022年4月25日		
审核意见	同意							
审核人	余鸿锦	联系方式	18126292299		审核日期	2022年4月27日		

2021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名称（公章）：深圳市公安局盐田分局

项目名称	3人人民警察伤亡特殊补助金							
预算类型	一般公共预算							
主管部门	深圳市公安局盐田分局			实施单位	盐田公安分局（部门本级）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33	33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33	33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盐田公安分局党委暖警爱警工作部署，切实将经费保障落实到民警个人。			结合实际情况，按计划发放3人人民警察伤亡特殊补助金。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发放人民警察伤亡特殊补助金人次	3人次	3人次	10	10	
		质量指标	发放准确率	100%	100%	20	20	
		时效指标	人民警察伤亡特殊补助金支付完成时间	2021年12月底前	2021年12月底前	10	10	
		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小于1%	0%	10	10	
	效益指标（4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民警意外事件的保障水平	有所提升	100%	30	30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10分）	民警家属满意度	90%	100%	10	10	
总分					100	100		
填报人	林万林	联系方式	25551745		填报日期	2022年4月25日		
审核意见	同意							
审核人	余鸿锦	联系方式	18126292299		审核日期	2022年4月27日		

2021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名称（公章）：深圳市公安局盐田分局

项目名称	在职民警死亡抚恤金和丧葬费							
预算类型	一般公共预算							
主管部门	深圳市公安局盐田分局			实施单位	盐田公安分局（部门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51.26	51.26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51.26	51.26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盐田公安分局党委暖警爱警工作部署，切实将经费保障落实到民警个人。			结合实际情况，按计划发放在职民警死亡抚恤金和丧葬费。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年度指 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50分)	数量 指标	发放在职民警伤亡抚恤金和丧葬费人次	1人次	1人次	10	10	
		质量 指标	发放准确率	100%	100%	20	20	
		时效 指标	在职民警伤亡抚恤金和丧葬费支付完成时间	2021年12月底前	2021年12月底前	10	10	
		成本 指标	成本节约率	小于1%	0%	10	10	
	效益 指标 (40分)	经济效 益指标	不适用					
		社会效 益指标	提升民警意外事件的保障水平	有所提升	100%	30	30	
		生态效 益指标	不适用					
		可持续 影响	不适用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民警家属满意度	85%	100%	10	10	
总分					100	100		
填报人	林万林	联系方式	25551745		填报日期	2022年4月25日		
审核意见	同意							
审核人	余鸿锦	联系方式	18126292299		审核日期	2022年4月27日		

2021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名称（公章）：深圳市公安局盐田分局

项目名称	应急储备物资经费							
预算类型	一般公共预算							
主管部门	深圳市公安局盐田分局			实施单位	盐田公安分局（部门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15	15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15	15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采购警用装备、应急物资，切实提升公安机关应急处置能力。			按照计划完成警用装备及应急物资的采购，实现了警务保障水平的提升，应急处置能力的加强。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购置单警装备数量	50件	50件	10	10	
		质量指标	物资验收合格率	95%	100%	20	20	
		时效指标	采购工作完成时间为2021年12月	按月完成	100%	10	10	
		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小于1%	0%	10	10	
	效益 指标 (4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应急处置能力	有所提升	100%	30	30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10分)	处置警力满意度	85%	100%	10	10	
总分					100	100		
填报人	林万林	联系方式	25551745		填报日期	2022年4月25日		
审核意见	同意							
审核人	余鸿锦	联系方式	18126292299		审核日期	2022年4月27日		